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卢晓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景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尹婕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4、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77,165,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9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卢晓蓉女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景奇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婕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经公司法定代表人卢晓蓉女士签名的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瑞迪智驱	指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瑞迪实业	指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迪英咨询	指	成都迪英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瑞致咨询	指	成都瑞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瑞迪佳源	指	四川瑞迪佳源机械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瑞通机械、瑞通	指	眉山市瑞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J. M. S.	指	J. M. S. Europe B.V.，公司控股子公司
汇川技术	指	南京汇川技术有限公司、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岳阳汇川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埃斯顿	指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埃斯顿机器人工程有限公司
中科新松	指	中科新松有限公司
钛虎	指	钛虎机器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德国灵飞达	指	RINGFEDER POWER TRANS-MISSION GMBH
		Ringfeder Power Transmission s.r.o.
		Ringfeder Power Transmission USA corporation RINGFEDER POWER TRANSMISSION INDIA PRIVATE LTD.，昆山灵飞达传动有限公司
		Henfel Indústria Metalúrgica Ltda
日本椿本机械	指	TSUBAKIMOTO CHAIN CO.、椿本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美国芬纳传动	指	Fenner, Inc.
上海步科	指	常州步科电机有限公司
SIEMENS AG	指	西门子机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茵梦达电机（中国）有限公司
越疆科技	指	深圳越疆科技有限公司、日照市越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珞石智能	指	珞石（山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思灵	指	北京思灵机器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顺义思灵机器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魔法原子	指	魔法原子机器人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星动纪元	指	北京星动纪元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期、本期、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上年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
元、万元、亿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瑞迪智驱	股票代码	301596
公司的中文名称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瑞迪智驱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Reach Machine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卢晓蓉		
注册地址	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中四段 90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20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09 年 2 月 6 日，登记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科华北路 62 号力宝大厦 11 楼 12 号 2015 年 12 月 15 日，变更为成都市双流县西航港大道中四段 909 号 2016 年 9 月 26 日，变更为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中四段 909 号		
办公地址	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中四段 90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207		
公司网址	https://www.reachgroup.cn		
电子信箱	db@reachmachinery.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兰	方玲
联系地址	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中四段 909 号	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中四段 909 号
电话	028-80518294	028-80518294
传真	028-80518294	028-80518294
电子信箱	db@reachmachinery.com	db@reachmachinery.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证网（ www.cs.com.cn ）；中国证券网（ 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网（ www.stcn.com ）；证券日报网（ www.zqrb.cn ）；中国日报网（ www.chinadaily.com.cn ）；中国金融新闻网（ www.financialnews.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夕甫、徐年贵
---------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陈黎、ZHANG CHUN YI	2024 年 5 月 13 日-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646,077,242.91	615,851,056.78	4.91%	585,183,83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4,935,093.93	100,889,727.91	4.01%	96,584,058.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375,741.06	94,076,122.53	-5.00%	91,261,05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4,752,641.10	88,038,301.32	7.63%	93,105,399.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865	1.5254	4.01%	1.46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865	1.5254	4.01%	1.46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0%	16.01%	-3.81%	25.41%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164,496,585.97	1,124,424,154.31	3.56%	697,963,43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74,682,212.77	830,694,901.01	5.30%	429,432,300.5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8,739,203.58	178,416,161.85	163,437,708.96	165,484,16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36,359.97	27,472,704.12	28,286,393.06	25,639,63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115,451.02	26,114,901.20	26,952,600.74	14,192,788.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68,615.55	27,594,701.91	10,596,285.59	19,793,038.05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271.27	54,350.53	-20,789.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58,995.36	4,506,237.80	7,514,779.06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089,787.22	2,690,547.11		主要系理财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97,423.01	1,015,287.94	-914,472.65	主要系转回向客户预提的产品质量保证金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44,110.23	1,209,140.30	933,354.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4,471.22	243,677.70	323,158.81	
合计	15,559,352.87	6,813,605.38	5,323,003.9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公司主要业务

(1) 电磁制动器：长期以来，高端电磁制动器基本为国外厂商垄断，尤其是对制动器的性能参数与质量稳定要求非常高的行业，如机器人、高速电梯、风电等行业所使用的电磁制动器主要依赖国外进口。公司作为国内较早开始自主研发和制造电磁制动器的厂家之一，通过对电磁制动器在优化电磁设计和可靠性设计方面的不断探索，以低噪音、高抗振、适应严酷环境等作为重点研究方向，在选用材料、加工工艺、整体结构设计等方面自主创新，研制成功一系列高性能、低成本制动器产品，广泛应用于机器人、自动化装备、工程机械、数控机床、风电、高空作业平台车、代步车、电梯等领域。公司主要电磁制动器及其配套电机、产品特点情况如下：

产品图示	配套电机	产品特点
	伺服电机、步进电机、微电机等	具有制动时间快、定位精准、结构紧凑、运转噪音低等特点。其中，超薄型制动器，具备在高频率动作和高温环境下，制动力矩精准且回转背隙极小等特点，以保障机器人动作精度
	通用电机	具有高度模块化的特点，在标准模块基础上，根据客户的需求，可选装手动释放装置，动作监控开关，磨损监控开关，扭矩调节机构，多级制动，防尘附件等
	无框力矩电机	主要用于机器人关节模组，广泛应用于人形机器人、协作机器人。产品具有体积小、扭矩大、零背隙、无运转噪音、大中空结构的特点
	电梯曳引机	由于电梯的特殊使用环境，安全保障与舒适性已成为电梯应用的关键要素，公司自主研发出了具有低噪音、长寿命、可靠性高、扭矩稳定等特点的制动器

(2) 精密传动件：主要包括胀套、柔性联轴器和同步轮等，是属于自动化设备中刚需品，被广泛应用于数控机床、机器人、自动化生产线等具有高转速、低噪音、运行平稳的自动化设备领域。为满足不同应用环境工况，实现不同的传动扭矩，公司精密传动件中各系列产品存在多品种、多规格的特征，具体型号规格上万种。公司精密传动件的主要产品特征情况如下：

产品图示	名称	产品特点
	胀套	通过拧紧高强度螺栓使包容面间产生压力和摩擦力，实现负载传送的一种无键且能替代过盈连接的装置，具有对中精度高、安装调整拆卸方便、联结稳定可靠、在超载时可以保护设备不受损坏

	柔性联轴器	柔性联轴器是用于联接两轴共同回转以传递转矩和运动，补偿所连两轴相对位移并改善系统传递动力学特性，具有降震、降噪及纠偏等特点
	同步轮	同步带的内齿与同步轮的外齿啮合传递运动和动力，具有传动效率高、运行平稳、噪音低、过载保护、维护保养方便、运转费用低等特点

(3) 谐波减速机：近年来传动系统中出现的新型、高端产品，具有回差小、运动精度高、传动比大、体积小、重量轻等特点，广泛应用于机器人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谐波减速机产品凭借长寿命重载型谐波减速机设计、工艺制造技术和产品测试及应用验证技术，较好解决了谐波减速机存在振动、噪音、重复定位精度低、一次装配合格率低等一系列行业痛点，目前已在工业机器人、协作机器人、人形机器人等行业得以应用。公司主要谐波减速机型号、产品特点情况如下：

产品图示	谐波类型	产品特点
	RCSG 重载杯型标准谐波，分 I、II、III 型结构	用于工业六轴机器人，设计轻巧、简单，承载能力强，安装结构尺寸标准化，型号齐全
	RCSD 杯型超薄谐波，分 I、III 型结构	用于小六轴机器人和人形机器人末端关节，体积小，重量轻，比同型号 RCSG 标准谐波更轻薄
	RHSG 重载帽型标准谐波，分 I、II、III、IV 型结构	用于工业六轴机器人和协作型机器人关节，设计轻巧、简单，承载能力强，安装结构尺寸标准化，型号齐全
	RHSD 帽型超薄谐波，分 I、III 型结构	用于小六轴机器人和人形机器人末端关节，体积小，重量轻，比同型号 RHSG 标准谐波更轻薄
	定制化谐波	用于人形机器人，定制超薄结构、定制轴承，降低了谐波减速机的厚度
	一体式谐波	用于协作机器人和关节模组，一体式结构，适应紧凑空间，方便用户安装
	迷你型谐波	超小体积轻量化设计，特别适用于人形机器人末段关节和小型关节模组
	双刚轮谐波	用于人形机器人，交叉滚子轴承和两个刚轮集成在一起，降低了谐波减速机的厚度和重量

2、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销售电磁制动器、精密传动件和谐波减速机等产品取得营业收入，扣除相关成本、费用等后形成利润。本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能够覆盖各类成本费用支出，公司盈利情况良好、盈利模式稳健。

(2)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包括定制坯件、钢材、铝材、漆包线、摩擦材料、其他配件、低耗包装等。公司采取“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通过综合考虑订单情况、生产计划、安全库存等制定采购计划，同时参考市场交易价格、询价结果、原材料质量、交货期限等因素，确定供应商及签订采购订单。

(3)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生产组织方面，销售部门根据近期销售情况、交货订单、客户需求预测及市场开发进展，预估下月的产品销售量并形成月度销售计划；生产部门根据月度销售计划、成品实际库存、安全库存量、上月出货量以及车间生产能力等情况制定下月的生产计划。

(4) 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模式为直销，其中电磁制动器和谐波减速机主要是自主品牌销售，精密传动件主要是 OEM/ODM 销售。本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相关经营模式的影响因素亦未发生重大变化。在可预见的将来，公司所处行业及市场未出现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公司的经营模式亦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64,607.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91%，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10,493.5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8,937.5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00%。

报告期内，电磁制动器产品整体业务稳健，2025 年实现收入 34,816.17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占营业收入比重 53.89%；精密传动件产品以出口为主，2025 年实现收入 20,050.84 万元，呈小幅增长趋势，占营业收入比重 31.03%；谐波减速机作为公司技术含量较高的产品，收入占比虽然较小但处于快速发展阶段，2025 年实现收入 5,453.96 万元，占比 8.44%。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如下：

(1) 技术创新

谐波减速机技术创新：工业机器人用谐波减速机因涉及精密传动与复杂结构设计，具备较高的技术壁垒。而人形机器人用谐波减速机，整体结构小巧紧凑，非标定制化程度高，尺寸趋于微型化，齿轮模数极小，加工与装配难度极大。协作机器人用谐波减速机，将电机轴与输出轴集成一体，均选用大减速比，且装配后对输入、输出轴跳动要求严苛。公司基于谐波传动领域可控弹性变形的原理，采用数字化技术对齿形进行参数化建模，形成一套自主知识产权的齿形自动化生成系统；通过谐波减速机生产检测系统，在线对谐波减速机的参数和性能进行检测和记录，利用信息系统对谐波减速机零件参数进行最优配对；将精密传动件领域积累的加工技术升级从而掌握了与谐波减速机有关的薄壁柔轮加工、精密小模数齿轮加工、极小公差分选装配等技术。

电磁制动器技术创新：高速制动器作为创新型产品，响应快速，高速运转时制动精准平稳、平稳顺畅，能有效延长使用寿命，实现了进口替代，同时助力客户降本增效，提升了产品市场竞争力。

摩擦片是电磁制动器的核心零部件。为满足不同应用场景的需求，公司精心研发了多款新型摩擦片配方，涵盖超耐磨摩擦片、高摩擦系数摩擦片、耐高温摩擦片等。这些新型摩擦片综合性能优异，在不同工况下均能展现出卓越的制动

效果与稳定性。

(2) 工艺创新

公司产品使用环境复杂，尺寸精度和形位精度要求较高，公司通过不断的生产实践，开发出薄壁零件、细长轴零件及多孔位加工等工艺技术，解决了产品薄壁下加工易变形、多次装夹所致高成本、低效率、产品一致性低等困扰行业的问题，提升了产品的良品率，降低了生产成本，使得公司产品在定价上具有相对竞争优势。

为提升大批量电磁制动器生产效能，公司引入全新全自动装配线，其具备装配检验追溯一体化特性，既大幅提高生产效率，又确保产品一致性与高度可追溯性，能满足高端客户需求。同时，公司在电磁制动生产中深入开展精益改善活动，大量改善项目落地，有效提升了产品质量一致性、生产效率、降低了成本。

(3) 产品创新

谐波减速机产品创新：针对人形机器人末端关节紧凑空间的需求，公司开发了比工业机器人用谐波更小的迷你型谐波减速机，涵盖多种型号和减速比。该减速机体积远小于常规产品，齿轮模数也极小。公司攻克了微小模数齿轮在设计、加工和检测方面的难题，并实现了量产。由于人形机器人谐波减速机受狭小空间限制，用户期望其极小且薄，结构非标化程度高，公司在客户设计初期便介入，开发出双刚轮、超薄型等多种方案，满足了客户的个性化要求。

电磁制动器产品创新：公司电磁制动器应用领域广泛，不同应用行业需求差异较大。公司以制动器技术共性为基础，通过制动器产品模块化开发的方式，将制动器分为电磁模块，摩擦模块和结构设计三部分，从而快速设计出适合不同行业特殊工况需求的产品；同时，公司通过对核心材料摩擦片的研究，使得改性后的摩擦材料达到轻、薄、耐腐等效果，实现了制动器小型化、轻量化，满足客户需求的同时提升公司竞争力。

(4) 市场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深耕传动与制动领域，经过多年的成长与发展，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和客户资源。公司现已成为我国传动与制动系统零部件领域的知名企业之一。公司是行业中少有的同时拥有产品设计、制造与测试验证为一体的电磁制动器、精密传动件和谐波减速机生产商。公司自主研发的极薄和超薄伺服制动器以及永磁制动器在协作机器人、人形机器人、关节模组等精密小空间的自动控制领域中得以广泛应用。公司自主研发的电磁制动器已通过 UL、CE、RoHS、REACH 认证及起重机械型式试验和国家电梯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NETEC 特种设备型式试验、EN81 等行业认证。

公司电磁制动器、精密传动件和谐波减速机等产品在技术、品牌、质量等方面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产品取得客户的认可。公司客户主要为下游领域的全球或国内知名企业，包括国内工业自动化龙头汇川技术、上海步科，国内头部工业机器人企业埃斯顿、SIEMENS AG，机器人行业头部企业中科新松和钛虎，国际知名传动件企业德国灵飞达、日本椿本机械及美国芬纳传动等。目前，公司正在稳步拓展业务，逐步开启与多家重要客户的合作进程。现已成功与越疆科技、珞石智能、北京思灵、魔法原子、星动纪元等知名机器人企业建立合作关系。在合作推进过程中，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以专业、高效的服务，积极满足各客户的不同需求。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自动化设备关键零部件制造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中“C345 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的子行业“C3453 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和“C3459 其他传动部件制造”。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始终专注于传动与制动系统关键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

售，产品涵盖电磁制动器、谐波减速机以及精密传动件。

1、产品应用广泛，市场前景明朗

公司的传动与制动产品是保证设备安全、精准、高效运行的关键零部件之一。所有需要将电机的动力传输至工作机器以及控制工作机器运行状态和速度的自动化设备都需要使用传动或制动产品。同时谐波减速机作为公司的重要产品之一，凭借其独特的传动原理和优异的性能，已在工业机器人、协作机器人、人形机器人等行业得以应用。谐波减速机作为机器人关节的核心部件，能够实现高精度、大减速比的运动传递，使机器人完成各种复杂、精细的动作。

近年来，工业自动化产业正迎来技术升级与国产替代的双重机遇。具备高精度、高可靠性及人机协作能力的自动化设备，已广泛渗透至机器人、自动化装备、数控机床、新能源等领域，并持续赋能传统制造业的提质增效，为工业自动化市场的持续增长注入了强劲动力。根据 Frost & Sullivan 的权威数据预测，全球工业自动化市场在过往几年保持稳健增长态势，且这种增长趋势在未来仍将持续。随着全球工业 4.0 时代的深入推进，各应用领域对工业自动化设备的需求呈现出爆发式增长，展现出极为广阔的市场前景。而公司产品为自动化设备传动与制动系统关键零部件，其市场需求也将随着工业自动化市场的增长而持续扩大。当前，我国正处于转型升级与新旧动能转换的关键阶段，智能制造、数字化生产成为近年来推动经济结构优化、动力转换和质量提升的重要力量，对经济运行的稳定性、协调性和可持续性起到有力支撑作用。谐波减速机行业在政策和主要下游行业的驱动下，迎来快速发展期，国内从事谐波减速机研发和生产的厂商数量增多，技术水平提升，产品系列日益丰富。

2、智能化、高精度、高可靠性带来产品高端需求

随着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的深度融合与飞速发展，以新型传感器、智能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自动化成套生产线等为核心的智能制造装备产业体系已初步成型。在此背景下，自动化设备对其传动与制动系统在智能化、精度和可靠性方面提出了更为严苛的要求。

以谐波减速机为例，在智能制造产业蓬勃发展的有力推动下，谐波传动技术不断取得突破。传统的机械传动方式往往存在精度低、噪音大、体积大等缺点，而谐波减速机通过柔轮的弹性变形来实现运动和动力的传递，具有传动比大、精度高、体积小、重量轻等优点，成功突破了以刚性构件模式进行机械传动的传统局限。谐波减速机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产品技术壁垒高，进入门槛高。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要求企业具备强大的技术实力和丰富的研发资源。随着工业机器人及各行业的飞速发展，谐波减速机呈现快速迭代特征，这需要行业内企业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并精准把握技术发展趋势。在机器人等自动化设备中，谐波减速机能够实现高精度的位置控制和速度控制，使机器人完成更加复杂、精细的动作，满足智能制造对设备高精度、高可靠性的要求。

以电磁制动器为例，在工业自动化快速发展的浪潮下，以高性能驱动与控制技术为基础的工业自动化核心环节中，电磁制动器已成为机器人、数控机床等自动化设备不可或缺的关键零部件。它能够在设备断电或发生故障时迅速制动，确保设备的安全运行。当前，其应用场景正稳步从传统的起重、电梯领域，拓展至机器人、自动化装备、工程机械及智能辅助驾驶等新兴市场。随着设备智能化、自动化程度的不断提升，下游应用领域对传动与制动系统关键零部件的需求正发生深刻变化，不仅对产品的性能要求更高，而且对产品的智能化功能、定制化服务等方面也提出了新的需求，这将为传动与制动系统关键零部件市场带来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随着设备智能化、自动化程度的不断提升，下游应用领域对传动与制动系统关键零部件的需求正发生深刻变化，不仅对产品的性能要求更高，而且对产品的智能化功能、定制化服务等方面也提出了新的需求，这将为传动与制动系统关键零部件市场带来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3、产品向机电一体化、驱控一体化、模块化方向发展

随着我国智能制造战略的持续推进，自动化设备在安全、精密、高效及性价比等方面的性能要求日益提高。机电一体化、驱控一体化、模块化已成为自动化设备制造行业的发展趋势，为传动与制动系统带来了全新的发展契机。如电磁制动器也在向机电一体化、驱控一体化、模块化方向发展。通过与电子控制系统的集成，电磁制动器能够实现更加智能化的制动控制，根据设备的运行状态自动调整制动力和制动时间。模块化设计的电磁制动器则便于用户根据不同的应用需求进行组合和搭配，提高了产品的适用性和灵活性。

4、行业整体发展较快，但仍与发达国家差距明显，高端产品进口替代潜力巨大

随着近年来全球制造业向中国转移，传动与制动领域的中国企业逐渐积累了先进技术和制造经验，整体行业发展较快，但由于我国核心技术和高端产品对外依存度依然较高，国内企业仍与发达国家的竞争对手存在较大的差距。目前，国内企业主要集中在传统设备领域，如工程机械、重型装备、轨交装备、电动工具等，产品以中低端基础产品为主。而在机器人、高端数控机床、半导体设备、新能源装备等自动化设备领域，国外企业凭借其技术优势和品牌影响力，依然占据着较大的市场份额。在高端产品方面，如高精度谐波减速机、高性能电磁制动器等，我国仍主要依赖进口。外资企业产品价格昂贵，售后维修保养费用高昂，且服务响应不及时等问题，直接制约了我国装备制造业的智能化、自动化进程。

目前，国内企业在中端市场已具备较强竞争力，并逐步向高端领域渗透。在机器人、高端数控机床、半导体设备及智能辅助驾驶等自动化领域，虽然外资企业凭借长期的技术积淀和品牌效应仍占据重要市场份额，但国产产品的进口替代进程正在加速。

以谐波减速机为例，其制造工艺复杂，工作原理是借助波发生器使柔轮产生可控弹性变形，并与刚轮齿啮合以传递运动和动力。正因如此，谐波减速机对波发生器、柔轮和刚轮等零部件的加工精度要求近乎严苛，其精度直接决定着产品的传动精度、效率以及使用寿命。随着我国企业技术研发实力的不断增强，国内一些企业通过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已经掌握了谐波传动的核心技术，生产出的谐波减速机在精度、寿命、可靠性等方面已经接近国际先进水平。

在高端产品方面，如高精度谐波减速机、高性能电磁制动器等，国内优势企业已通过技术攻关实现了批量供货，逐步打破单一依赖进口的局面，市场竞争格局正由外资主导向中外品牌共存、竞争加剧的方向转变。当前，我国谐波减速机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国产自主品牌通过与国内机器人生产商紧密合作，在国内市场占据了一定份额。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和市场需求的强劲推动下，高端产品进口替代的潜力将持续释放，为公司等国内企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和难得的机遇。公司也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创新，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性能，积极参与高端产品市场竞争。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优势

通过多年的技术沉淀和经验积累，公司拥有为多行业进行高效定制化设计的技术优势。公司深刻理解客户需求，并结合公司自主研发的机械精密加工技术、电磁制动器定制化设计技术、产品开发测试及应用验证技术、制动器摩擦材料配方与制造工艺；迷你型谐波的开发通过材料优化、超薄结构设计、定制交叉滚子轴承等技术实现了轻量化等核心技术，实现产品和工艺的快速开发。同时公司拥有精益化管理优势，通过自主开发信息化生产管理系统合理安排生产，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对客户的响应速度和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力。公司已成立科学技术协会，将借助协会力量整合公司内外科技资源，搭建创新交流平台，激发员工创新潜能，加速技术突破与产品升级；同时提升团队技术能力，增强公司核心

竞争力，助力公司长远发展。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138 项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 3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6 项；9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多个应用行业布局的先发优势

公司深耕行业多年，对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和下游市场需求理解透彻。凭借技术研发实力和敏锐的市场判断，公司在多个行业提前布局，形成行业先发优势。如机器人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机器人用极薄和超薄伺服制动器，具有结构小、扭矩大的特点，解决了协作机器人超薄结构、耐高温和长寿命问题。同时，公司自主研发的永磁制动器和迷你型谐波减速机，以及正处于研发迭代测试环节的行星滚柱丝杠，可适配应用于人形机器人；电梯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电磁制动器成为中国的主流制动器品牌之一；高空作业平台车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电磁制动器已成功突破长期由国外品牌占据的高空作业平台车市场，开始大量供货；智能辅助驾驶电动门领域，为解决汽车电动门在实际应用工况中出现噪音、震动等问题，公司基于失电制动器相通的技术原理，自主研制的得电制动器，可大幅减少电动门运行噪音，提高车辆使用舒适度，实现轿车电动侧门智能开闭，避障悬停，远程控制等功能。随着电动侧门安全及舒适度等高配要求的普及，得电制动器在汽车领域的市场需求将实现快速增长；风电领域，公司研制的风电制动器解决了风电偏航与变桨机组应对极端气候条件下的扭矩稳定性和长寿命耐磨损等问题。公司在这些领域的技术储备和产品研发为公司未来业绩增长提供了保障。

3、产品质量优势

传动与制动系统零部件的质量关乎整个自动化设备的精密传动、精准制动及安全控制，产品质量需要保持高一致性。公司多年为国际客户提供 OEM/ODM 产品，在与客户的合作过程中，公司学习了先进的管理经验并参照各类产品的国际标准，形成了公司自身的产品设计与生产质量验证标准，在日常生产管理中严格执行。公司在检测验证设备和人员方面投入很大，对产品质量以实景模拟的形式进行验证测试，提高产品生产过程的良品率，确保产品质量的高一致性要求。公司凭借产品质量优势，成功进入多个行业的中高端客户供应体系。

4、客户优势

公司凭借高效定制化设计的技术优势与产品质量优势，通过了多个行业长期的供货验证，逐渐进入多个行业的中高端客户供应体系，如国内工业自动化龙头汇川技术、上海步科，国内头部工业机器人企业埃斯顿、SIEMENS AG，机器人行业头部企业中科新松和钛虎，国际知名传动件企业德国灵飞达、日本椿本机械及美国芬纳传动等。现已成功与越疆科技、珞石智能、北京思灵、魔法原子、星动纪元等知名机器人企业建立合作关系。与优质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关系，不仅有利于公司及时掌握市场动态和行业发展趋势、不断提升技术水平，也为公司获取新客户起到了较好的连锁效应。

5、品牌优势

公司成立之初就将机械传动件定位在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的精密传动件领域，采用 OEM/ODM 模式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凭借技术优势、产品质量优势，得到国内外多个行业标杆客户的认可，成为业内较为知名的生产厂商。

公司在精密传动件的长期经营中，通过不断参与国际化竞争，积累和提升了公司的生产、技术与管理经验，相继开发出以“瑞迪”为自主品牌的电磁制动器和谐波减速机产品，进入国外厂商长期垄断的市场，与国际品牌厂商直接竞争。本报告期内，公司自主品牌销售占比较大，品牌优势较为明显。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产品获得了国内外多个行业标杆客户的认可，瑞迪的自主品牌在行业内形成了良好的品牌美誉度。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本节“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46,077,242.91	100%	615,851,056.78	100%	4.91%
分行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646,077,242.91	100.00%	615,851,056.78	100.00%	4.91%
分产品					
电磁制动器	348,161,681.98	53.89%	344,316,827.94	55.91%	1.12%
精密传动件	200,508,399.74	31.03%	190,907,713.23	31.00%	5.03%
谐波减速机	54,539,625.14	8.44%	34,243,844.40	5.56%	59.27%
其他	42,867,536.05	6.64%	46,382,671.21	7.53%	-7.58%
分地区					
内销	504,102,433.81	78.03%	469,353,809.03	76.21%	7.40%
外销	141,974,809.10	21.97%	146,497,247.75	23.79%	-3.0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646,077,242.91	100.00%	615,851,056.78	100.00%	4.9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646,077,242.91	448,234,251.17	30.62%	4.91%	6.63%	-1.12%
分产品						
电磁制动器	348,161,681.98	235,185,956.62	32.45%	1.12%	6.76%	-3.57%
精密传动件	200,508,399.74	164,531,447.04	17.94%	5.03%	4.05%	0.77%
谐波减速机	54,539,625.14	33,315,498.67	38.92%	59.27%	59.82%	-0.21%
分地区						
内销	504,102,433.81	337,231,323.97	33.10%	7.40%	10.07%	-1.62%
外销	141,974,809.10	111,002,927.20	21.82%	-3.09%	-2.61%	-0.3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646,077,242.91	448,234,251.17	30.62%	4.91%	6.63%	-1.1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通用设备制造业	销售量	套	10,956,910	9,751,225	12.36%
	生产量	套	10,022,595	9,271,731	8.10%
	库存量	套	1,025,593	1,036,903	-1.0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通用设备制造业	材料成本	256,636,308.91	57.25%	258,485,311.74	61.49%	-0.72%
通用设备制造业	外协成本	12,223,903.61	2.73%	10,231,401.84	2.43%	19.47%
通用设备制造业	人工成本	55,260,911.92	12.33%	47,427,875.56	11.28%	16.52%
通用设备制造业	制造费用	113,065,658.36	25.22%	93,353,332.94	22.21%	21.12%
通用设备制造业	其他	10,731,307.51	2.39%	10,162,466.54	2.42%	5.60%
通用设备制造业	其他业务成本	316,160.86	0.07%	713,178.97	0.17%	-55.6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2,668,594.0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2.0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1,298,814.30	9.49%
2	钛虎机器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2,682,190.62	3.51%

3	第三名	21,815,051.55	3.38%
4	第四名	19,160,483.10	2.97%
5	第五名	17,712,054.51	2.74%
合计	--	142,668,594.08	22.0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1,557,984.7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2.0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6,445,085.27	5.06%
2	第二名	15,731,071.32	4.84%
3	第三名	15,323,295.92	4.72%
4	第四名	13,726,055.04	4.22%
5	广东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10,332,477.21	3.18%
合计	--	71,557,984.76	22.0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8,281,375.87	15,871,856.32	15.18%	主要系销售人员薪酬和市场推广费的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3,705,546.13	34,575,130.18	-2.52%	主要系咨询费的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073,262.78	409,130.21	-362.33%	主要系受汇兑收益变动影响所致
研发费用	32,216,036.81	28,207,116.33	14.21%	主要系薪酬和材料费用的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伺服制动器研发	满足机器人关节模组制动器的薄型化和小型化的需求。	测试阶段	通过自动化产线导入，提高已有产品的生产效率及稳定性；通过摩擦材料耐磨性的研究提高产品寿命；通过对超薄型 ME 的规格拓展及结构优化，开发出更大扭矩的产品，使机械手负载更大，更可靠。	满足未来市场发展趋势，提高产品竞争力。
大膜片联轴器	扩大膜片联轴器在大型设备	测试	实现不同材料组织形态和硬度对	拓宽膜片联轴器的市场，

研究设计	领域的应用。	阶段	性能和寿命的影响评估。	增加联轴器市场份额。
电梯钳式制动器研究设计	积极响应别墅电梯制动器市场需求。	测试阶段	产品性能满足别墅电梯制动器市场需求。	满足客户需求，稳固公司在电梯行业的地位。
风电电磁制动器研发	研究超高耐磨性的偏航制动器，满足风电行业市场需求。	测试阶段	研发配套风力发电机组的偏航电机及变桨电机制动器，满足扭矩稳定性在±15%以内，寿命 200 万次以上，防腐 C4，IP65，使用年限 5 年以上等高要求。	紧跟风电行业国产化进程，稳固公司在风电行业的市场地位。
风电偏航电磁制动器研究设计	开发独立自主的国产风电制动器。	投产阶段	优化产品结构，增强产品性能。	满足新一代风机结构的制动器需求。
服务型和合作型机器人定制化谐波减速机的研究设计	进行协作型、服务型机器人的定制化设计与生产，以满足协作型、服务型对于结构定制化、轻量化、震动小、高装配精度的特点。	测试阶段	形成专业、高效、可行的装配方案；解决装配难度大、装配精度低等难点；对结构进行标准化。	提高谐波减速机综合性能，助力提升产业技术水平。
高空电磁制动器研发	开发高防护、高扭矩的高空专用电磁制动器。	投产阶段	提高产品可靠性，优化产品工艺，降低产品成本。	满足市场需求。
工业母机专用新型高精密联轴器的研发与应用	实现我国工业母机高精密联轴器的替代进口。	完成研发	解决高精密联轴器制造工艺技术难点，验证装机运行效果，便于进一步设计和工艺优化。同时开发滚柱丝杠，解决其在制造工艺、材料、热处理和摩擦润滑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一步优化设计、提高试产稳定性，为量产做准备。	满足电主轴机床行业的联轴器市场需要，提升联轴器在该行业占有率。
精密行星减速机研发	推动精密行星减速机实现较快突破。	完成研发	研制面向 AGV 和机器人行业使用的精密行星减速机，开展整体紧凑结构设计和在不同工况中的实际应用，解决用于 AGV 和机器人行业的精密行星减速机要求的结构紧凑、高精度、长寿命等问题。	满足国内机器人等行业对精密行星减速机的市场需求，助力高精度传动行业国产化的进程。
具有阻燃功能的摩擦材料研制	减轻摩擦片的重量；增加摩擦片的阻燃性，满足产品在复杂环境中的阻燃需求。	完成研发	满足客户工况需求，定制开发适用的摩擦片配方。	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扩大产品市场份额。
起升电磁制动器研发	提高通用电磁制动器的各项性能，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保持产品竞争力。	测试阶段	完善公司得电制动器产品系列，完成产品技术升级，提高产品的通用性。	丰富制动器产品种类，应对不同专业领域的需求，把握制动器市场，提高经济效益。
汽车制动器研发	研发一款永磁汽车制动器，实现进口替代。	测试阶段	实用于新能源车和传统燃油车。	国内市场竞争的提升，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成本控制 and 利润提升。
人形机器人用高精度行星滚柱丝杠研发	完成人形机器人行业的技术升级，提升机器人的国际竞争力。	测试阶段	主要面对人形机器人市场，通过本项目的研究，提高产品的导程定位精度、传动精度、使用寿命、耐磨性以及提高产品的传递效率。	满足人形机器人的需求，帮助拓展人形机器人市场。
协作机器人关节超薄型伺服电磁制动器研究设计	实现在空间多自由度、大中空、低转速下的运转，满足客户产品在极狭小空间下的使用需求。	测试阶段	通过优化结构，降低加工难度；避免公差难以保证等问题；降低产品成本。	满足未来市场发展趋势，提高产品竞争力。
谐波减速机研发	攻克高精度、大分度圆、小模数内齿和外齿的批量生产技术难题，提高生产效率。	测试阶段	研制用于 SCARA 机器人行业的谐波减速机，开展新齿形设计、波发生器椭圆设计、配对装配等内容研究，解决高速下振动噪音和耐久性问题。研制多种超大、	推动公司产业转型升级，提高产业市场占有率。

			超小型号谐波减速机，用于协作机器人、人形机器人等多个领域。	
永磁制动器研发	满足客户性能需求，解决客户安装问题。	投产阶段	研发耐高温高扭矩的永磁制动器，实现关闭电压<7V，重新关闭电压>36V，打开电压<17V；实现高性能、大扭矩、恒力片簧急停寿命大于 2000 次。	满足未来市场发展趋势，提高产品竞争力。
园林机械制动器研发	满足客户对园林机械电动化的需求。	开发阶段	实现产品结构、性能创新，以满足客户的使用需求；完善割草机制动器产品系列。	满足市场需求。
制动谐波研发	成功研制面向协作型、服务型机器人专用应用的高精度长寿命制动谐波减速机。	测试阶段	研制用于关节模组、协作型、服务型机器人中谐波减速机与电磁制动器合二为一的制动谐波，实现重量轻、结构小、长度短、节约空间等目标。	推动公司产业转型升级，提高产业市场占有率。
智能一体化驱动机构研究设计	通过对一体化驱动产品及其内部关键零件标准化和集成技术的研究，提供面向此类领域零部件的标准化产品方案，从而简化终端用户的开发流程，降低其零部件成本。	测试阶段	开发面向此领域的关键零部件的标准化方案。	增强公司在电磁制动器、谐波减速机等产品在一体化驱动领域的竞争力。
应用于协作机器人的超薄伺服电磁制动器国产化技术研究及应用	突破技术壁垒；解决协作机器人“轻量化”与“安全性”的矛盾痛点；降低成本，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测试阶段	超薄化设计；提升性能参数及指标。	满足未来市场发展趋势，提高产品竞争力。
一种高空作业车上电磁制动器用摩擦片的制备方法研发	开发适用于高空平台车用的自产摩擦片配方。	测试阶段	关键性能指标超越进口摩擦片，满足高端市场更大扭矩，更大做功，更低磨损的性能需求。	提高我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扩大公司在高空平台行业中的市场份额。
办证大厅警务应用机器人	联合揭榜项目，研制高扭矩密度、低噪音，低温升谐波减速机。	开发阶段	研制应用于办证大厅警务应用机器人关节的高扭矩密度谐波减速机，实现低噪音、低温升、高扭矩密度等目标。	推动公司产业转型升级，提高产业市场占有率。
刚性联轴器研发项目	刚性联轴器新产品开发。	投产阶段	开发出性能指标符合要求的刚性联轴器产品。	扩宽公司产品品类，扩大市场及销售范围。
加工中心自动化研发项目	改造加工设备，提高自动化程度，提升产品精度。	投产阶段	使加工中心机床增加关节机器人，提高自动化程度，提高机器人重复定位精度至±0.05 以内，保证产品的一致性，精度等级提升至 6-7 级。	提高产品精度等级，增强市场竞争力。
联轴器强度研究与寿命分析项目	分析联轴器类产品的性能指标，改进结构提高产品强度和性能。	投产阶段	提高产品扭转强度约 1.2 倍，疲劳强度 1.5 倍。	使产品的性能指标满足客户需求，增强市场竞争力。
链式联轴器研发项目	链式联轴器新产品开发。	投产阶段	开发出性能指标符合要求的链式联轴器产品。	扩宽公司产品品类，扩大市场及销售范围。
轻型零件可转位多方向加工模式研发项目	改造加工设备，提高自动化程度。	投产阶段	增加可转位机构，改造机床，提高自动化程度，降低人工成本，提高加工效率。	提高生产线自动化程度，减少操作人员。
新型人字形同步带轮开发项目	新型人字形同步带轮新产品开发。	测试阶段	开发出性能指标符合要求的人字形同步带轮产品。	扩宽公司产品品类，扩大市场及销售范围。
异形孔及花键孔拉销研发项目	新加工模式，提高产品精度和效率。	投产阶段	通过新的加工模式，改进加工工艺，提高产品的加工精度和效率。	提高产品精度等级，增强市场竞争力。

锥形凸出联结型波纹管联轴器研发项目	锥形凸出联结型波纹管联轴器新产品开发。	开发阶段	开发出性能指标符合要求的锥形凸出联结型波纹管联轴器产品。	扩宽公司产品品类，扩大市场及销售范围。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33	113	17.7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01%	10.61%	0.40%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58	40	45.00%
硕士	16	12	33.33%
大专及以下	59	61	-3.2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0	38	31.58%
30~40 岁	58	49	18.37%
40 岁以上	25	26	-3.85%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32,216,036.81	28,207,116.33	32,981,141.8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99%	4.58%	5.6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036,324.08	457,732,933.64	9.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283,682.98	369,694,632.32	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52,641.10	88,038,301.32	7.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7,984,534.33	388,975,662.99	264.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7,364,889.88	689,526,591.06	92.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19,644.45	-300,550,928.07	130.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50,000.00	390,820,246.97	-85.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264,510.54	73,132,447.61	91.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14,510.54	317,687,799.36	-126.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500,451.72	105,701,667.49	-3.0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和取得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 2024 年收到了首发上市募集资金而 2025 年无该项现金流入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减少，2025 年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上述原因综合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128,806.33	4.99%	主要系银行理财利息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4,090.29	-0.17%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7,314,166.19	-5.95%	主要系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和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11,386,866.81	9.27%	主要系客户质保到期转回预提的产品质量保证金	否
营业外支出	1,189,443.80	0.97%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否
其他收益	5,728,439.04	4.66%	主要系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和政府补助资金	否
信用减值损失	-378,758.61	-0.31%	主要系计提应收款项和应收票据坏账准备的信用减值损失	是
资产处置收益	-28,271.27	-0.02%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08,760,660.36	26.51%	202,600,767.77	18.02%	8.49%	
应收账款	170,284,793.51	14.62%	166,721,965.72	14.83%	-0.21%	
合同资产	228,750.97	0.02%	1,294,234.61	0.12%	-0.10%	
存货	154,941,830.10	13.31%	137,243,327.97	12.21%	1.10%	
固定资产	211,088,386.39	18.13%	195,897,962.84	17.42%	0.71%	
在建工程	20,340,045.67	1.75%	21,661,564.38	1.93%	-0.18%	
短期借款	54,298,227.08	4.66%	54,710,602.08	4.87%	-0.21%	
合同负债	2,874,172.64	0.25%	2,736,143.68	0.24%	0.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7,080,047.06	14.35%	285,628,426.39	25.40%	-11.05%	
应收票据	67,256,959.31	5.78%	54,277,981.12	4.83%	0.95%	
应收款项融资	22,260,284.49	1.91%	22,106,103.90	1.97%	-0.06%	
无形资产	21,707,155.54	1.86%	22,328,532.87	1.99%	-0.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87,533.23	0.44%	8,274,954.96	0.74%	-0.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50,386.01	0.93%	1,487,216.03	0.13%	0.80%	
应付票据	390,853.82	0.03%	3,921,456.00	0.35%	-0.32%	
应付账款	89,568,881.06	7.69%	73,120,949.01	6.50%	1.19%	
应付职工薪酬	38,741,106.37	3.33%	36,495,437.36	3.25%	0.08%	
应交税费	1,130,963.64	0.10%	6,437,356.69	0.57%	-0.47%	
其他应付款	4,528,095.17	0.39%	3,878,490.26	0.34%	0.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0.00%	19,926,781.95	1.77%	-1.77%	
其他流动负债	42,732,177.61	3.67%	31,074,656.99	2.76%	0.91%	
预计负债	0.00	0.00%	10,951,184.16	0.97%	-0.97%	
递延收益	8,954,665.48	0.77%	10,482,731.45	0.93%	-0.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750,464.21	1.52%	15,230,377.01	1.35%	0.17%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85,628,426.39	-204,090.29			1,291,442,040.96	1,409,786,330.00		167,080,047.06
2. 应收款项融资	22,106,103.90				22,260,284.49	22,106,103.90		22,260,284.49
金融资产小计	307,734,530.29	-204,090.29			1,313,702,325.45	1,431,892,433.90		189,340,331.55
上述合计	307,734,530.29	-204,090.29			1,313,702,325.45	1,431,892,433.90		189,340,331.55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7,851,798.18	承兑汇票保证金、国际信用证保证金、ETC 保证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7,080,047.06	不可随时支取的理财产品
应收票据	42,537,148.01	已背书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29,908,507.10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321,926.93	借款抵押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327,364,889.88	689,526,591.06	92.5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谐波减速机建设项目	自建	是	谐波减速机生产制造业	24,444,278.37	24,472,442.29	自有资金	30.61%	120,000.00	0.00	项目处于建设期	2024年11月2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谐波减速机建设项目的公告》
合计	--	--	--	24,444,278.37	24,472,442.29	--	--	120,00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四川瑞迪佳源机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机械零部件制造、销售	1,307.90	17,240.62	7,010.20	15,028.72	1,236.57	1,139.8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主要产品行业需求分析和市场容量

公司产品作为自动化设备传动与制动系统关键零部件，包括精密传动件、电磁制动器和谐波减速机，广泛用于机器人、自动化、数控机床等领域。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广泛，需求量巨大，市场需求分析和市场容量如下：

(1) 电磁制动器

电磁制动器通常配套各类工业电机应用于多个行业，随着工业电机的下游应用领域自动化程度不断提高，电磁制动器的发展前景十分明朗。工业电机作为工业自动化动力输出的主要来源，属于工业自动化基础设施。随着自动化设备应用需求的不断增长，电磁制动器通过配套工业电机在机器人、自动化装备、风电、数控机床、工程机械、智能辅助驾驶等领域的应用面持续扩大，公司电磁制动器目前在工业电机领域中的市场占有率较低，其未来发展将拥有巨大的市场空间。

(2) 精密传动件

近二十多年来，出于降低成本的考虑，曾是传动件主要生产地区的欧洲、美国和日本等纷纷将生产线迁移至制造成本低廉的发展中国家或寻求贴牌生产。目前全球最主要的生产基地是中国大陆，传动件产品如胀套、柔性联轴器、同步轮等大量出口海外市场，海外市场前景乐观。

(3) 谐波减速机

谐波减速机是机器人的关键部件，随着机器人产业的快速发展，谐波减速机行业成长迅速。中国形成了比较完善的工业机器人产业链，已具备从上游核心零部件到中游本体制造再到下游系统集成的全产业链自主生产能力。在细分领域中，人形机器人作为人工智能与高端制造的融合载体，正成为全球技术竞争新高地。其关节驱动系统对谐波减速机的轻量化、高精度需求进一步提升，带动国产精密减速器技术迭代加速，中国人形机器人产业化进程有望与工业机器人形成协同效应。近年来，在国家政策的推动下，中国工业机器人产量得到快速增长。我国连续多年成为全球最大工业机器人消费国，稳居全球第一大工业机器人市场。而以谐波减速机产品为代表的机器人核心零部件总体供给量仍存在较大缺口，市场需求旺盛。目前公司谐波减速机处于下游客户的验证测试和小批量供货阶段，占市场容量比例较小，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综上所述，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与下游工业自动化应用领域的拓展密切相关。公司所生产的电磁制动器、精密传动件以及谐波减速机均属于工业自动化领域的关键部件，市场需求广泛。一方面全球工业自动化、智能化程度的不断提高，这些产品的应用领域不断扩大，市场规模持续增长，公司所处行业迎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另一方面目前中国工业自动化基础设备的市场规模庞大，也为公司产品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2、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创新为驱动，着力提升公司对客户、市场、社会的使用价值。

当前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主要体现在客户端和产品端两个方面：客户端，锁定业内龙头优质客户，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产品端，立足于“两翼平稳+核心升级”的经营策略。“两翼平稳”是指将精密传动件和电磁制动器产品作为公司平稳发展的两翼，围绕重点客户的开发，在现有应用领域对产品进行优化升级，同时不断开发新产品，进入新的应用领域，并凭借客户优势和质量优势，稳步提升国内外的市场份额。“核心升级”是指将谐波减速机作为未来公司产业升级的核心，加快自主研发的过程，尽快完成业内优质客户的认证，进行批量化生产，实现公司产品和利润的重大提升。

公司一方面将加快推进瑞迪智驱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加大技术创新力度，聚焦高技术产品研发，致力于智能制造领域的高品质产品开发，为行业供给顶尖技术解决方案，形成技术壁垒。另一方面公司将紧抓行业对高品质产品需求契机，扩大电磁制动器与谐波减速机产能，巩固市场领导地位，提升盈利能力与市场份额，加快国产化替代进程。另外，公司还将瞄准全球重点优势行业中的优质大客户，推动进口替代，实现从中端市场向高端市场的战略升级，力求实现从国内领先向国际知名品牌的跨越式发展。

3、公司实现未来发展规划与目标拟采取的措施

(1) 技术研发与产品开发计划

创新是企业发展的源泉，公司将继续发挥现有的技术研发优势，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产品创新战略，加强与下游客户和上游供应商之间的联系，紧跟国际最先进技术动态，持续为行业、客户提供专业的技术解决方案和产品，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附加值，保证公司的核心技术水平始终处于行业先进地位。

公司将积极推进瑞迪智驱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项目建成后不仅能促进产品技术的全面升级，显著提升产品的性能与可靠性，还致力于构建一个集创新、研发、测试于一体的综合性研发平台，有效提高产品技术壁垒，抵御市场竞争的冲击。未来，希望通过研发中心的高效运作，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变化，缩短新产品的研发周期，加速研发成果向市场应用的转化进程，不断推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新产品，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注入不竭动力。

(2) 市场营销计划

公司品牌是宝贵的无形资产，是增强公司市场影响力的决定因素。公司将以现有市场为基石，深度挖掘市场潜在能力。通过向市场和客户充分展示产品的技术质量优势，对用户认真负责的态度，以及在生产、检验、售后服务等各个环节强化质量第一的意识，获取客户对公司产品的信任。

公司将增加销售服务覆盖的深度与广度，提升公司客户服务能力，进而增强销售能力，加强与客户的合作粘性。销售团队将加强与客户间关于产品质量信息的协调和沟通，同时发挥网络资源的便利优势，做好公司网上信息系统的建设工作，搭建数字化营销平台，系统全面地展示公司产品，并将积极利用公司的技术与品牌优势，通过行业协会、展会等方式，深度推广公司的产品与服务。公司将在品牌推广工作的基础上，扩展高端客户群，提高向下游知名企业的销售份额，取代进口产品，获得更多客户对公司技术、产品的认可，增强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3) 生产运营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规范化、标准化的运营模式，通过建立完善的信息化管理系统，运用大数据分析等现代信息化管理手段，不断提升管理效率，逐步提升自动化、智能化生产水平，以实现智能制造标准化。

为了进一步提升产能与市场竞争力，公司将积极推进电磁制动器扩能项目和谐波减速机建设项目的建设进度，并通过优化施工计划、及时配备关键资源以及强化人才储备等措施，为两大项目的落地提供坚实保障。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提升公司生产运营能力，为下游制造业的发展提供有力的产能支撑。

(4) 人才招聘培训计划

人才是公司创新能力的核心，也是发展战略成功实施的关键因素之一。公司构建并持续完善与业务发展相结合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通过外部招聘与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储备兼具营销开拓与产品专业知识的复合型高端人才。

外部招聘方面，公司将通过猎头招聘、社会招聘、应届生招聘等方式，重点引进精密传动和制动领域的创新型技术人才，敬业、精业的销售人才和管理人才。内部培养方面，公司将完善在职培训机制，充分利用内外部资源加强对员工培训，不断提高员工队伍的整体素质和业务技能，打造适应公司快速发展要求的技术开发队伍、经营管理队伍和市场营销队伍。

4、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 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导致的业绩下滑风险

公司生产的精密传动件、电磁制动器和谐波减速机作为自动化设备传动与制动系统关键零部件，主要应用于数控机床、机器人、电梯等领域。下游应用领域的发展受宏观经济变化的影响较大。如果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出现重大变动致使下游行业出现重大不利变化，下游市场需求疲软将会给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为应对公司可能存在的业绩下滑风

险，公司将充分做好日常经营风险防控，利用募集资金加快推进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加大技术创新和投入，构建以自主研发为主的研发平台和核心团队，丰富公司未来的产品与行业布局，降低公司经营风险。

(2)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自动化设备传动与制动系统零部件市场的参与者众多，公司如果不能利用自身优势进一步扩大产能，不能在产品价格、成本控制、客户资源开拓、品牌塑造、交货周期等方面取得竞争优势，将面临市场发展空间遭受挤压进而导致业绩下滑的情况。为应对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公司将借助电磁制动器扩能项目，进一步扩大产能建设，在做好精益生产的同时，持续保持质量优势及市场先发优势，拓展更多新的行业和应用场景。

(3) 新产品和新技术开发风险

多年来，公司始终坚持以新产品研发为发展导向，注重在产品开发、技术升级的基础上对市场需求进行充分的论证，使得公司新产品投放市场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但如果公司在产品研发过程中不能及时准确把握市场的发展趋势，导致研发的新产品不能获得市场认可，公司已有的竞争优势将可能被削弱，从而对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经济效益及发展前景造成不利影响。为此公司将深化市场调研机制，及时了解市场动态及客户需求，强化与行业机构的合作，采用敏捷开发模式快速迭代产品，定期开展产品竞争力评估，及时调整研发方向。

(4) 国际局势波动导致外销收入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主要为传动件，主要出口到欧洲、美国和日本等国家和地区。如果相关国家地区的政治、经济、社会发生重大变化，将有可能导致公司外销收入下降。未来若国际局势仍继续动荡变革，亦或相关国家与我国政治、经济、外交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公司产品外销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为此公司在继续保有当前传动件产品主要客户的同时，正积极开拓新的国家与地区，布局海外市场的电磁制动器产品销售等。

(5)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钢材、铝材、漆包线、其他配件、低耗包装等大宗物资以及定制坯件、摩擦材料等定制件。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耗用的主要原材料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比较高，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和盈利水平具有较大影响。未来如果公司的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出现剧烈波动，且公司无法及时转移或消化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的成本压力，将对公司盈利水平和生产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对此，公司将加强与主要客户的沟通，制定材料价格波动的销售价格调节机制以及加强材料市场趋势分析，通过提前备库等措施来规避风险。

(6)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和营业收入的增长，应收账款逐年增加。若主要客户的信用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则可能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为此公司日常加强了对客户的应收账款管理及客户信用状况的评价工作，依据客户的信用情况采取不同的销售和应收款催收措施，以最大限度防范信用风险。

(7) 存货减值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未来，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存货金额可能继续增长，如果公司不能准确预期市场需求情况，可能导致原材料积压、库存商品滞销、产品市场价格下降等情况发生，公司的存货可能发生减值，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严格执行《存货管理制度》，重点关注客户订单的执行情况、存货的库龄情况，与客户保持有效沟通，科学合理地制定生产计划等方式来防范存货风险。

(8) 国际贸易环境及关税政策变化的风险

部分国家或地区通过加征关税、调整贸易协定条款等措施保护本土产业，可能导致公司原材料采购、设备进口及海外销售成本波动，进而影响供应链稳定性与产品竞争力；此外，跨境业务若存在关税规则理解偏差或申报疏漏，可能引发合规风险及额外费用。为应对上述挑战，公司通过供应链多元化与本地化布局降低对单一进口源的依赖，并依托区域贸易协定优化关税成本；同时与客户协商成本分担机制；通过技术升级提升产品附加值、优化价值链结构，探索特殊监管区政策降低跨境运营成本，多措并举将关税风险对经营的影响控制在合理范围，保障全球化运营的稳健性与灵活性。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年01月15日	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中四段909号	实地调研	机构	光大证券、中信证券等共计27人	公司发展历程、主营业务情况、产品介绍、公司战略、互动交流及现场参观	详见公司2025年1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1）
2025年01月22日-1月24日	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中四段909号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汇添富基金等共计16人	主营业务情况、产品介绍、互动交流及现场参观	详见公司2025年1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2）
2025年02月05日-2月12日	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中四段909号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东吴证券等共计23人	主营业务情况、产品介绍、互动交流	详见公司2025年2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3）
2025年03月11日	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中四段909号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川发证券等共计22人	主营业务情况、产品介绍、互动交流及现场参观	详见公司2025年3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4）
2025年04月29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云访谈”栏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经营情况介绍、互动交流	详见公司2025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5）
2025年05月07日	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中四段909号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财富证券共计2人	发展战略、互动交流	详见公司2025年5月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6）
2025年10月14日	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中四段909号	实地调研	机构	华西证券、华创证券等共计12人	产品介绍、互动交流	详见公司2025年10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7）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市值管理制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規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治理各方面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要求。

1、股东与股东会

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负责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批董事会的报告等关键事项。公司始终遵循《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股东会依法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股东会提案审议符合程序，股东会就会议通知列明的议案依次进行审议。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经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在股东会上保障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使其充分行使股东合法权利。

2、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治理结构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日益强化，拥有独立且完整的主营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确保在人员、资产、业务、管理机构及财务核算体系上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持独立。公司董事会、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保障了公司的独立运营、责任承担及风险管理。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依法行使权利并履行义务，行为规范，未超越股东会和董事会的授权，未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对公司治理结构、独立性等未产生不利影响，且无控股股东占用资金或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不受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影响。

3、董事与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公司选聘董事、董事会人数、构成及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程序召集、召开。公司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能够持续关注公司运营状况，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谨慎决策，维护了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各位董事能够忠实、勤勉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决策。

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6 次。

4、公司和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充分履行上市公司披露信息的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和完整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中证网、中国证券网、证券时报网、证券日报网、中国日报网、中国金融新闻网，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及时地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电子信箱、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认真回复投资

者咨询和提问，保障了投资者知情权与参与权，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审计事项的沟通，监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等。公司不断加强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与完善，有效规范经营管理，在控制风险的同时确保经营活动正常开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致力于自动化设备传动与制动系统关键零部件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拥有从事相关业务所需的一整套完善生产、供应及销售体系，具备独立运营的能力，能够自主调配人力、财务及物资等生产要素，不依赖于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不存在股东通过控制采购、销售机构或垄断业务渠道等方式对公司经营进行干预的情况。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

公司对其所有资产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依赖情况，不存在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和聘任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越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人力资源中心负责制定和改善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流程，组织拟定公司人员编制，开展公司的人员配置、招聘、培训、考核、薪酬、福利等工作。该部门独立运作，能够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未受到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直接或间接干预。

4、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已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税

收缴纳。公司及其子公司均独立建账，并按公司制定的内部会计管理制度对其发生的各类经济业务进行独立核算。公司财务独立，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卢晓蓉	女	67	董事长	现任	2021年02月28日	2027年02月27日	9,089,500	0	0	3,635,800	12,725,300	2024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2月28日	2026年01月04日						
焦景凡	女	68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2月28日	2027年02月27日	3,172,750	0	0	1,269,100	4,441,850	2024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王晓	男	65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2月28日	2027年02月27日	3,430,000	0	0	1,372,000	4,802,000	2024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王敏	女	69	董事	离任	2021年02月28日	2025年12月08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刘兰	女	51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1年02月28日	2027年02月2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总经理	现任	2026年01月04日	2027年02月27日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2月28日	2026年01月04日						
漆小川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5月31日	2027年02月2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韩豫川	女	6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 02月28 日	2027年 02月2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孙廷武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 05月18 日	2027年 02月2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曹昱	女	5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 11月16 日	2027年 02月2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蒋景奇	男	57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1年 02月28 日	2027年 02月2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副总经理	现任	2026年 01月04 日	2027年 02月27 日						
邱义	女	44	职工代表 董事	现任	2025年 12月08 日	2027年 02月2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15,69 2,250	0	0	6,276 ,900	21,96 9,15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2025年12月，公司收到董事王敏女士的辞职报告，王敏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王敏女士辞去上述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敏	董事	离任	2025年12月08日	个人原因
邱义	职工代表董事	被选举	2025年12月08日	工作调动
卢晓蓉	总经理	离任	2026年01月04日	工作调动
刘兰	总经理	聘任	2026年01月04日	工作调动
刘兰	副总经理	离任	2026年01月04日	工作调动
蒋景奇	副总经理	聘任	2026年01月04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均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3年。现任董事会由卢晓蓉、王晓、焦景凡、刘兰、曹昱、韩豫川、孙廷武、漆小川、邱义组成，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2024年2月28日至2027年2月27日。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	--------

卢晓蓉	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 年 2 月至 1989 年 3 月，任四川省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进出口部经理；1989 年 3 月至 1995 年 9 月，任东莞西德大陆传动件有限公司成都办事处总经理；1995 年 9 月至 1995 年 12 月，任上海西德大陆传动件有限公司成都办事处总经理；1993 年 1 月至 1994 年 5 月，任成都市成华区一通机械厂厂长；1997 年 6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瑞迪实业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 年 11 月至今，任瑞迪实业董事长；2008 年 7 月至今，历任四川省陶行知研究会副会长、会长；2008 年 11 月至今，任四川现代职业学院董事长；2009 年 2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瑞迪有限执行董事；2016 年 10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瑞迪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08 年 2 月至今，历任瑞迪佳源执行董事、监事、董事长；2013 年 6 月至今，历任瑞通机械监事、董事长；2017 年 7 月至今任 J.M.S. statutory director；2024 年 12 月 11 日至今，任四川省科技装备业协会会长；2021 年 2 月至 2026 年 1 月任公司总经理；2021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王晓	196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日本永驻权，博士学历。1985 年 4 月至 1989 年 9 月，任西北工业大学助教、讲师；1993 年 4 月至 1995 年 3 月，任日本埼玉大学机械工程系助手；1995 年 4 月至 1996 年 3 月，任日本村上开明堂技术开发部工程师；1996 年 4 月至 1999 年 3 月，任日本鸟取大学机械工程系副教授；1999 年 4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 ANSYS 日本技术本部总经理；2003 年 2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 FLUENT 大中国区（ANSYS）总经理；2014 年 3 月至 2020 年 11 月，历任瑞迪实业顾问、副总经理；2020 年 11 月至今任瑞迪实业董事；2008 年 11 月至今，任四川现代职业学院副董事长；2013 年 10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四川现代职业学院校长；2016 年 10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瑞迪有限副总经理；2021 年 11 月至今，任瑞迪佳源董事；2021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焦景凡	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 年 3 月至 1986 年 4 月，任西南科技大学（原四川建材学院）会计；1986 年 5 月至 1992 年 9 月，任成都大学讲师；1992 年 10 月至 1996 年 3 月，任东莞西德大陆传动件有限公司成都办事处经理；1993 年 1 月至 1997 年 5 月，任职成都市成华区一通机械厂；1996 年 12 月至今，任瑞迪实业监事；1999 年 5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成都瑞迪英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1998 年 12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青神县博达机械有限公司监事；2013 年 12 月至今，任四川现代职业学院监事；2016 年 8 月至今，任迪英咨询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 年 10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瑞迪有限副总经理；2021 年 11 月至今，任瑞迪佳源董事；2021 年 9 月至今，任瑞通机械董事；2021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刘兰	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6 月，任简阳市东溪镇江南初级中学教师；2000 年 7 月至 2003 年 4 月，任四川南格尔生物医学股份有限公司人力主管；2003 年 5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简阳市东溪镇新合九义校教师；2004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瑞迪实业人力资源总监、华南营销总监、核装备事业部总经理；2013 年 12 月至今，任四川现代职业学院监事；2016 年 1 月至 2021 年 2 月，历任瑞迪有限人力资源总监、华南营销总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1 年 2 月至 2026 年 1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26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曹昱	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1990 年 9 月至 1994 年 2 月，历任西南物理研究院出纳、会计；1994 年 3 月至 1996 年 3 月，任佛山普立华照相机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财务部经理；1996 年 4 月至 1999 年 11 月，任北京双语教育电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1999 年 12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北京华点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2 年 4 月至 2010 年 3 月，在日本福冈大学学习，先后取得本科、硕士、博士学位；2005 年 6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日本前田（建设）株式会社会计；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日本福冈国际大学讲师；2014 年 9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兴新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工程系主任、教授；2011 年 9 月至今，历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和教授。2022 年 1 月至今，任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3 月至今，任成都莱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韩豫川	1956 年出生，中国国籍，加拿大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 年 2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航天部川南机械厂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2005 年 5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四川航天技术研究院总体设计部设计室主任兼主任设计师；2013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返聘到四川航天技术研究院总体设计部科技委专家组工作；2015 年 1 月至今，任北京天一认证中心有限公司高级审核员；2021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孙廷武	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2 年 10 月至 2006 年 7 月，历任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证券部经理助理、证券与投资部经理；1999 年 6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02 年 5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四川天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重庆久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 10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2008 年 9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成都华西化工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5 年 7 月至今，历任成都永益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董事；2019 年 1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成都瑞恩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9 月至 2019 年 11 月，历任巴中意科碳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总经理；2021 年 7 月至今，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5 月至今，任成都晶宝时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漆小川	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重庆海川资产清算有限公司经理；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2012 年至今，任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8 年 1 月至 2024 年 1 月 29 日，任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2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成都同理可证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6 年 1 月至今，任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邱义	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瑞迪实业总经理秘书、销售总监助理；2016 年 1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瑞迪有限销售总监助理；2021 年 2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公司监事；2021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销售总监助理、营销中心区域负责人；2026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2)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本届任期自 2024 年 2 月 28 日至 2027 年 2 月 27 日。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卢晓蓉	2021 年 2 月至 2026 年 1 月任公司总经理，简介详见本节前述董事会成员介绍的内容。
王晓	任公司副总经理，简介详见本节前述董事会成员介绍的内容。
焦景凡	任公司副总经理，简介详见本节前述董事会成员介绍的内容。
刘兰	2021 年 2 月至 2026 年 1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6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介详见本节前述董事会成员介绍的内容。
蒋景奇	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0 年 7 月至 2002 年 2 月，历任四川工具厂会计、审计、财务经理、财务科副科长；2002 年 2 月至 2007 年 4 月，历任四川南格尔生物医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二科科长、财务部副部长、监察审计部信用经理、财务部部长；2007 年 5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瑞迪实业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2016 年 1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瑞迪有限财务总监；2021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26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卢晓蓉女士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及业务发展，系公司核心经营管理人员。公司已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及相关内控制度，建立健全决策与审批机制，其在经营管理过程中严格履行股东会、董事会授权及决策程序，其相关职务行为均在公司治理框架内规范运作，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2026 年 1 月，卢晓蓉女士已辞任总经理职务，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与决策有影响。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卢晓蓉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11 月		否
王晓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1 月		否
焦景凡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1996 年 12 月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卢晓蓉	四川现代职业学院	董事长	2008 年 11 月		否
	四川瑞迪佳源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11 月		否

	眉山市瑞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09 月		否
	J. M. S. Europe B. V.	statutory director	2017 年 07 月		否
	四川省陶行知研究会	会长	2021 年 06 月		否
	四川省科技装备业商会	会长	2024 年 12 月		否
王晓	四川现代职业学院	副董事长	2008 年 11 月		否
	四川瑞迪佳源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1 月		否
焦景凡	成都迪英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08 月		否
	四川瑞迪佳源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1 月		否
	眉山市瑞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 年 09 月		否
	四川现代职业学院	监事	2013 年 12 月		否
刘兰	简阳市东溪镇新合九义校	教师（离退休）	2003 年 05 月	2007 年 12 月	是
	四川现代职业学院	监事	2013 年 12 月		否
曹昱	成都莱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03 月		是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1 月	2026 年 05 月	是
	成都西煜百年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11 月		否
韩豫川	北京天一正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高级审核员	2015 年 01 月		是
漆小川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2 年 02 月		是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01 月	2024 年 01 月	是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2026 年 01 月		是
孙廷武	成都永益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董事	2015 年 07 月		是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7 月		是
	成都晶宝时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6 月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由公司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以管理层身份领取岗位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薪酬，薪酬主要依据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与职责、重要性以及对业绩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来确定；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参照本地区、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整体水平。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与职责、重要性以及对业绩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来确定。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已按年度薪酬计划支付，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共计 465.62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卢晓蓉	女	66	董事长	现任	90.60	否
焦景凡	女	67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79.09	否
王晓	男	64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78.61	否
王敏	女	68	董事	离任	0	是
刘兰	女	50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78.59	否
漆小川	男	41	独立董事	现任	10.80	否
韩豫川	女	68	独立董事	现任	10.80	否
孙廷武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10.80	否
曹昱	女	55	独立董事	现任	10.80	否

蒋景奇	男	56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现任	69.00	否
邱义	女	44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6.53	否
合计	--	--	--	--	465.62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卢晓蓉	6	4	2	0	0	否	4
焦景凡	6	6	0	0	0	否	4
王晓	6	2	4	0	0	否	4
王敏	6	4	2	0	0	否	4
刘兰	6	4	2	0	0	否	4
漆小川	6	3	3	0	0	否	4
韩豫川	6	2	4	0	0	否	4
孙廷武	6	5	1	0	0	否	4
曹昱	6	2	4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在董事会会议中，各位董事对审议议案进行了深入研讨，充分发表专业意见，积极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决策支

持。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就重大事项开展了充分、审慎的沟通与讨论，相关议案均经集体审议并达成一致意见。全体董事持续关注并监督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有效保障了公司各项经营工作的持续、稳定与健康发展。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曹昱、韩豫川、王敏（离任）	4	2025年04月07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2024年四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共计6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年04月10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2025年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共计2项议案			
			2025年08月15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2025年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共计2项议案			
			2025年10月20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2025年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共计2项议案			
提名委员会	漆小川、韩豫川、卢晓蓉	1	2025年12月30日	审议通过《关于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资格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此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韩豫川、漆小川、刘兰	1	2025年12月30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此议案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2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8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20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0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924
销售人员	40
技术人员	133
财务人员	30
行政人员	81
合计	1,20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1
本科	137
大专	183
大专以下	867
合计	1,208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现有的组织机构和管理模式，为最大限度的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制定了晋升机制与薪酬体系，构建管理与专业双通道发展机制，为员工提供持续、稳定、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及更多的发展机会，使员工向多元化、全面发展。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公司薪酬体系将员工个人业绩和团队业绩有效结合起来，对员工在一定时期内所表现出来的能力、努力程度以及工作业绩进行分析，做出客观评价，共同分享企业发展所带来的收益，促进员工价值观念的凝合，形成留住人才和吸引人才的机制。

公司实施劳动合同制，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并向员工支付薪金，依据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3、培训计划

2025 年，公司进一步深化人才发展体系建设，将人才培养从“覆盖”转向“穿透”，紧密围绕公司战略转型与业务痛点，强化人才供应链的韧性与效能，确保人才队伍建设与企业发展同频共振。

(1) 新人融入：从“制度覆盖”到“文化认同与快速贡献”：深化新员工导师制，推行“90 天转身计划”，通过设置阶段性里程碑任务和关键岗位体验，缩短新员工价值产出周期。建立新员工成长追踪档案，关注入职 6 个月至 1 年内的稳定性与融入质量，强化双向沟通机制，不仅传递企业文化，更通过解决新员工实际问题，增强归属感与使命感，实现从“了解企业”到“认同企业”的转变。

(2) 专业能力：从“技能提升”到“业务赋能的实战闭环”：依托任职资格体系，推动专业技能培训向“项目制”转型。围绕年度关键业务课题，组织专业骨干开展“揭榜挂帅”式专项攻关，将课堂学习转化为解决实际业务难题的实战成果。强化内训师队伍建设，萃取内部最佳实践，建立“经验沉淀-复制推广-业绩改善”的闭环机制，使人才培养直接服务于业务增长。

(3) 管理能力：从“能力提升”到“组织效能与继任梯队”：针对管理干部，从单一的能力培训升级为“领导力发展项目”。重点关注中高层管理者的战略解码能力和团队效能提升，通过行动学习、复盘工作坊等形式，推动管理动作与业务目标的深度契合。同时，启动关键岗位的“继任者计划”，建立高潜人才库，通过轮岗历练、高管带教等方式，提前储备具备统筹规划能力的复合型管理人才。

(4) 知识管理：从“文档库建设”到“智慧生态运营”：将线上知识库升级为智慧共享平台，使其不仅仅是资料的存放地，更是知识沉淀与创新的孵化器。鼓励员工通过“微课分享”、“最佳实践复盘”等方式贡献智慧，建立知识贡献积分激励机制。利用 AI 技术优化知识检索与精准推送，实现“人找知识”到“知识找人”的转变，显著提升知识的复用率与员工的学习效率。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6 月 20 日，公司完成了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 55,118,0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6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0,866,120.3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送红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 77,165,300 股。

2025 年 9 月 23 日，公司完成了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 77,165,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0,866,120.00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资本，不送红股。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7,165,3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5,433,06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5,433,060.00
可分配利润（元）	251,347,348.5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p> <p>以现有总股本 77,165,30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5,433,06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30,866,12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77,165,300 股增加至 108,031,420 股。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将以实施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并将遵循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比例不变的原则对转增股本总额进行调整。</p>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严格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要求，结合公司战略规划与实际运营需求，持续优化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构建了以董事会为核心、各专门委员会协同联动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明确各层级权责边界，形成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制衡的治理机制。董事会全面统筹内部控制建设与实施，审计委员会重点监督内控体系运行有效性，定期评估资金活动、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关键领域风险管控情况，推动内控流程持续优化。

公司坚持风险导向原则，将内部控制嵌入日常经营管理全流程，通过常态化监督与专项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动态识别内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新风险点，针对性优化采购、生产、销售等核心业务流程控制措施。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展了覆盖全业务链条的内部控制评价，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实施独立审计，结果显示财务报告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均不存在重大缺陷。通过强化内控执行与监督闭环管理，公司有效防范了经营风险，保障了资产安全完整，为战略目标落地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效的制度保障。本年度公司未发生因内控失效导致的重大损失或不合规事件，内控体系运行效能持续提升。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年04月23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重大缺陷认定标准：</p> <p>（1）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表出现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除外）；</p> <p>（2）注册会计师发现的、未被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表的重大错报；</p> <p>（3）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现的，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真实性的舞弊行为，并对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p> <p>（4）审计委员会、审计部对公司对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2、重要缺陷认定标准：</p> <p>（1）未根据一般公认的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的控制；</p> <p>（2）未对非常规或复杂交易进行有效控制；</p> <p>（3）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及控制措施；</p> <p>（4）未对期末财务报告过程进行控制。</p> <p>3、一般缺陷认定标准：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p>	<p>1、重大缺陷认定标准：</p> <p>（1）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p> <p>（2）公司决策程序不完善或违反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p> <p>（3）公司未对安全生产实施管理，造成重大人员伤亡的安全责任事故；</p> <p>（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出现非正常重大变化；</p> <p>（5）公司重要业务缺乏控制或控制系统性失效；</p> <p>（6）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p>（7）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2、重要缺陷认定标准：</p> <p>（1）公司民主决策程序不科学或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要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p> <p>（2）公司安全生产制度不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不到位，造成重大人员伤亡的安全责任事故；</p> <p>（3）公司重要业务控制制度或控制活动存在缺陷给公司造成较大损失；</p> <p>（4）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5）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3、一般缺陷认定标准：除上述重大缺陷、重</p>

	影响财务报表真实性的缺陷。	要缺陷以外的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定量标准：错报金额占净资产额的比率>4% 2、重要缺陷定量标准：4%≥错报金额占净资产额的比率>2% 3、一般缺陷定量标准：错报金额占净资产额的比率≤2%	1、重大缺陷定量标准：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占净资产额比率>2.5% 2、重要缺陷定量标准：2.5%≥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占净资产额比率>1% 3、一般缺陷定量标准：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占净资产额比率≤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瑞迪智驱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通过现场结合网络等合法有效的方式，让更多的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参加股东会，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注

重投资者关系管理，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和公平，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或提前透露非公开信息的情形。同时本着兼顾股东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原则，积极实施持续、稳定、科学的利润分配政策，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

公司始终坚持“睿智创新，驱动产业进步”的使命，努力实现“成为全球客户首选”的美好愿景，注重员工职业发展，通过搭建人才体系、晋升机制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公司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保障员工合法权益，严格贯彻执行《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各项法律法规，持续优化员工关怀体系，努力为员工提供更好的工作环境及更多的人文关怀。

公司注重企业的社会价值体现，把为社会创造繁荣作为企业所应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履行纳税人义务，依法按时缴纳税款、积极履行扣缴义务人代扣代缴税款的义务；依法进行税务登记、设置账簿、保管凭证、纳税申报；向税务机关反映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执行财务制度的情况，并按有关规定提供报表和资料。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2025 年 10 月公司向四川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捐赠 10,000 元，用于“爱星工程·暖冬慰问”公益活动，向凉山彝族自治州布拖县乐安镇伟子坡村进行暖冬慰问。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若发行人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	2024 年 05 月 13 日	2027 年 5 月 13 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卢晓蓉;王 晓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3、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后离职的，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4、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 5、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将不进行股份减持。 前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去效力。	2024 年 05 月 13 日	2027 年 5 月 13 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蒋景奇;焦景凡;刘兰;王敏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 05 月 13 日	2025 年 5 月 13 日	履行完毕

			<p>期间，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p> <p>3、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后离职的，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p> <p>4、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p> <p>5、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将不进行股份减持。</p> <p>前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去效力。</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和云;朱亚兰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p> <p>3、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后离职的，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p> <p>4、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将不进行股份减持。</p> <p>前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去效力。</p>	2024年05月13日	2025年5月13日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卓玉清;成都迪英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中广核汇联二号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成都瑞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2024年05月13日	2025年5月13日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p>如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p>	2024年05月13日	2029年5月13日	正常履行

作承诺			<p>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p> <p>若本企业对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p> <p>在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对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进行减持，将根据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在 5%以上时，减持发行人股份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首次减持的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本承诺函出具后，如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规定，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承诺。</p>			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卢晓蓉;王 晓	股份减持承诺	<p>如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p> <p>若本人对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p> <p>在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满后，本人对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进行减持，将根据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在 5%以上时，减持发行人股份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首次减持的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本承诺函出具后，如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规定，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承诺。</p>	2024年 05月 13日	2029年 5月 13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焦景凡	股份减持承诺	<p>如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p> <p>若本人对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p>	2024年 05月 13日	2027年 5月 13日	正常履行中

			<p>格（若发行人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规定的方式。</p> <p>在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满后，本人对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进行减持，将根据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在 5%以上时，减持发行人股份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首次减持的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本承诺函出具后，如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规定，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卓玉清	股份减持承诺	<p>本人将按照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人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p> <p>若本人对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根据自身投资决策安排及发行人股价情况对所持发行人股份做出相应减持安排。在不违背限制性条件的前提下，预计在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数量累计不超过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规定的方式。</p> <p>在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满后，本人对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进行减持，将根据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在 5%以上时，减持发行人股份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首次减持的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人或发行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企业不得进行股份减持。</p>	2024年05月13日	2027年5月13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迪英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中广核汇联二号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p>本企业将按照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企业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p> <p>若本企业对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根据自身投资决策安排及发行人股价情况对所持发行人股份做出相应减持安排。在不违背限制性条件的前提下，预计在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数量累计不超过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在该期间</p>	2024年05月13日	2027年5月13日	正常履行中

			<p>内发生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p> <p>在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对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进行减持，将根据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在 5%以上时，减持发行人股份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首次减持的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本企业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企业/本人或发行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企业不得进行股份减持。</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p>1、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承诺自欺诈发行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权回购程序，回购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卢晓蓉；王晓	股份回购承诺	<p>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本企业承诺自欺诈发行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权回购程序，买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将严格遵守并执行上市后适用的《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和《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利润分配政策，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卢晓蓉；王晓	分红承诺	将严格遵守并执行上市后适用的《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和《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利润分配政策，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曹昱；陈和云；韩豫川；蒋景奇；焦景凡；刘兰；漆小川；邱义；孙廷武；王敏；朱亚兰	分红承诺	本人作为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并执行上市后适用的《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和《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利润分配政策，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	<p>（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 本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其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发行人构成直接/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p> <p>(2) 本企业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企业控制</p>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及关联的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对发行人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p> <p>(3) 本企业保证，若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及关联的企业出现上述第 1 项、第 2 项对发行人的业务构成直接/间接竞争的不利情形，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及关联的企业将立即停止前述对发行人业务构成竞争的不利行为，且本企业自愿赔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的经济损失，并同意按照发行人的要求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和条件将该等业务/资产转让给发行人或经发行人认可的无关联关系第三方；若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及关联的企业将来可能拥有任何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有直接/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企业保证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合作方与发行人依照合理条件达成最终合作。</p> <p>(4) 本企业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发行人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以上承诺于本企业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p> <p>(二)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p> <p>本企业为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确保发行人（包括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企业及其他经营实体，下同）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避免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及本企业的关联企业（以下合称“本企业控制及关联的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损害发行人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企业特向发行人承诺如下：</p> <p>(1) 本企业与本企业控制及关联的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发行人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发行人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p>(3) 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发行人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 本企业将促使本企业控制及关联的企业遵守上述承诺。如因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及关联的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p> <p>(5) 以上承诺于本企业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p> <p>(三)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p> <p>一、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除发行人（包括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企业及其他经营实体，下同）以外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及本企业的关联企业（以下合称“本企业控制及关联的企业”）不存在对发行人的资金占用，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形式的占用：</p> <p>1、发行人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资金给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及关联的企业使用；</p> <p>2、发行人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及关联的企业提供委托贷款；</p> <p>3、发行人委托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及关联的企业进行投资活动；</p> <p>4、发行人为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及关联的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p>			
--	-----------	--	--	--	--

			<p>5、发行人代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及关联的企业偿还债务；</p> <p>6、发行人代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及关联的企业代垫或承担款项和费用；</p> <p>7、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方式。</p> <p>二、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期间，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发行人的公司章程及其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不通过资金占用、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形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中小股东利益，并保证本企业控制及关联的企业不通过任何形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直接或间接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中小股东利益。</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卢晓蓉;王晓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 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其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发行人构成直接/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上述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p> <p>(2) 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控制及关联的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对发行人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p> <p>(3) 本人保证，若本人或本人控制及关联的企业出现上述第 1 项、第 2 项对发行人的业务构成直接/间接竞争的不利情形，本人或本人控制及关联的企业将立即停止前述对发行人业务构成竞争的不利行为，且本人自愿赔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的经济损失，并同意按照发行人的要求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和条件将该等业务/资产转让给发行人或经发行人认可的无关联关系第三方；若本人或本人控制及关联的企业将来可能拥有任何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有直接/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保证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合作方与发行人依照合理条件达成最终合作。</p> <p>(4) 本人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发行人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以上承诺于本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p> <p>(二)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p> <p>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卢晓蓉、王晓承诺如下： 本人为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确保发行人（包括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企业及其他经营实体，下同）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避免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以下合称“本人控制及关联的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损害发行人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特向发行人承诺如下：</p> <p>(1) 本人与本人控制及关联的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发行人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发行人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p>(3) 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发行人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 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及关联的企业遵守上述承诺。如因本人或本人控制及关联的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p>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p> <p>(5)以上承诺于本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p> <p>(三)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p> <p>一、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包括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企业及其他经营实体，下同）以外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以下合称“本人控制及关联的企业”）不存在对发行人的资金占用，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形式的占用：</p> <p>1、发行人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资金给本人及本人控制及关联的企业使用；</p> <p>2、发行人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控制及关联的企业提供委托贷款；</p> <p>3、发行人委托本人及本人控制及关联的企业进行投资活动；</p> <p>4、发行人为本人及本人控制及关联的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p> <p>5、发行人代本人及本人控制及关联的企业偿还债务；</p> <p>6、发行人代本人及本人控制及关联的企业代垫或承担款项和费用；</p> <p>7、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方式。</p> <p>二、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的公司章程及其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不通过资金占用、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形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中小股东利益，并保证本人控制及关联的企业不通过任何形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直接或间接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中小股东利益。</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p>若公司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公司将：</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2、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p>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卢晓蓉；王晓	稳定股价承诺	<p>若公司控股股东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p> <p>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2、本人/本企业将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返还给发行人。如未按期返还，发行人可以从之后发放的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其从发行人已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总额。</p>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蒋景奇；焦景凡；刘兰；王敏	稳定股价承诺	<p>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其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公司的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过后，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由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事实之日起的2个交易日内</p>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公告，并在上述事实认定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公司股票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的，回购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本公司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决定或裁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索赔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p> <p>发行人对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事实无异议或经过行政复议、司法途径最终有效裁定认定该违法事实后，本企业对提出申请符合赔偿条件的投资者依法赔偿。</p> <p>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发行人在召开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企业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p> <p>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在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认定相关事实之日起 30 日内，本企业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发行人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2024 年 05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卢晓蓉;王 晓	其他承诺	<p>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索赔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p> <p>发行人对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事实无异议或经过行政复议、司法途径最终有效裁定认定该违法事实后，本人对提出申请符合赔偿条件的投资者依法赔偿。</p> <p>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发行人在召开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p> <p>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在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认定相关事实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发行人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2024 年 05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曹昱;陈和云;韩豫川;蒋景奇;焦景凡;刘兰;漆小川;邱义;孙廷武;王敏;朱亚兰	其他承诺	<p>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索赔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p> <p>发行人对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事实无异议或经过行政复议、司法途径最终有效裁定认定该违法事实后，本人对提出申请符合赔偿条件的投资者依法赔偿。</p> <p>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发行人在召开相关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p>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对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及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公司拟通过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积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以提升盈利能力，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从而提高公司整体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p> <p>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p> <p>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规模将扩大，净资产规模及每股净资产水平都将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益实现需要一定周期，效益实现存在一定的滞后性，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未达预期目标，公司未来每股收益在短期内可能存在一定幅度的下滑，因此公司的即期回报可能被摊薄。</p> <p>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p> <p>1、加强研发创新，完善产品及服务，提升持续盈利能力</p> <p>公司将持续加强研发创新工作，不断丰富和完善产品及服务，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充分利用现有市场的基础上，扩大经营业务布局，不断开拓新的客户及市场。同时，合理控制各项成本，从而提升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p> <p>2、完善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提高营运效率</p> <p>公司将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股东权利的行使，确保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等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行使职权。同时，公司将完善日常的经营管理，通过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完善业务流程等方式，提升公司各部门协同运作的效率。公司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各项费用支出，在全面有效地控制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的前提下提升公司的利润水平。</p> <p>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p> <p>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已经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依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其他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证专款专用，并根据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定期内部审计，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督、检查，以确保募集资金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p> <p>4、积极稳妥地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p> <p>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充分论证，从中长期来看，总体上具有较高的投资回报率，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实施并产生效益。随着投资项目陆续产生效益，公司的营业收入与利润水平有望</p>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快速增长，未来盈利能力和公司综合竞争力有望显著提高。</p> <p>5、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p> <p>为了形成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增加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及可操作性，保证股东对于利润分配监督的权利，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详细的规定，并制定了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股东依法享有的权利。</p> <p>三、关于后续事项的承诺</p> <p>公司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的实施细则，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为贯彻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和文件精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作为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控股股东，本企业承诺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p> <p>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企业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发行人股东造成损失，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卢晓蓉;王 晓	其他承诺	<p>为贯彻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和文件精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作为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p> <p>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发行人股东造成损失，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曹昱;韩豫川;蒋景奇;焦景凡;刘兰;漆小川;孙廷武;王敏	其他承诺	<p>为贯彻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和文件精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作为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谨对发行人及发行人全体股东作出如下承诺：</p> <p>（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p> <p>（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四）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五）本人承诺如未来发行人公布股权激励计划，则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p>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发行人股东造成损失，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为明确在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中，本公司未能履行所做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就本公司未能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相关上市文件中所披露的承诺（以下简称“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公司可采取以下约束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及时披露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向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 责任。 2、调减或停止发放对公司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负有个人责任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 3、积极提供补救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避免或减少对投资者造成损失，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4、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 5、因本公司在稳定公司股价义务触发时，未在承诺期限内公告具体股份回购计划，或未按照披露的股份回购计划实施，本公司可限制使用相当于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净额的 2% 的货币资金，以用于本公司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 6、因本公司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及/或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由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本公司未按照公开承诺事项履行回购股份义务及/或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可以限制使用以下金额的货币资金：发行新股股份数乘以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以用于本公司履行回购股份及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如本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2024 年 05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企业作为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明确本企业未能履行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中所做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现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就本企业未履行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相关上市文件中所披露的承诺（以下简称“公开承诺事项”）的，可采取如下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企业应当向发行人说明原因，并由发行人将本企业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向发行人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向股东及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 责任。 2、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股份的情况除外。 3、本企业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 4、如本企业未自发行人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5 个交易 	2024 年 05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日内提请发行人召开董事会或未促使发行人董事会在审议通过发行人股份回购议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请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发行人股份回购议案，及/或未就发行人股份回购议案以本企业所拥有的表决票数全部投赞成票，导致发行人未履行股份回购的义务的，本企业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当年度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如有）的 20%予以扣留用于下次发行人股份回购计划。</p> <p>5、如本企业未在稳定发行人股价义务触发之日起承诺的期间内提出具体增持计划，或未按披露的增持计划实施，本企业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本企业上年度自发行人已领取现金分红（如有）的 20%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发行人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如有）中予以扣留，直至本企业履行增持义务。</p> <p>6、因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若本企业未按照公开承诺事项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本企业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决定或裁决本企业应承担的金额，从当年及其之后年度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予以扣留，直至本企业履行相关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卢晓蓉;王晓	其他承诺	<p>一、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卢晓蓉承诺如下： 本人 卢晓蓉，作为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为明确本人未能履行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中所做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现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就本人未履行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相关上市文件中所披露的承诺（以下简称“公开承诺事项”）的，可采取如下措施：</p> <p>1、本人应当向发行人说明原因，并由发行人将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向发行人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向股东及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赔偿责任。</p> <p>2、可以职务变更，但不能主动要求离职；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津贴。</p> <p>3、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股份的情况除外。</p> <p>4、本人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p> <p>5、如本人未自发行人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请发行人召开董事会或未促使发行人董事会在审议通过发行人股份回购议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请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发行人股份回购议案，及/或未就发行人股份回购议案以本人所拥有的表决票数全部投赞成票，导致发行人未履行股份回购的义务的，本人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当年度应付本人现金分红（如有）和应付本人薪酬/津贴合计金额的 20%予以扣留用于下次发行人股份回购计划。</p> <p>6、如本人未在稳定发行人股价义务触发之日起承诺的期间内提出具体增持计划，或未按披露的增持计划实施，本人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本人上年度自发行人已领取的现金分红（如有）和薪酬/津贴的 20%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发行人应付本人现金分红（如有）和应付本人薪酬/津贴中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增持义务。</p> <p>7、因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若本人未按照公开承诺事项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本人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决定或裁决本人应承担的金额，从当年及其之后年度应付本人现金分红和应付本人薪</p>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酬/津贴中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p> <p>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王晓承诺如下： 本人王晓，作为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董事，为明确本人未能履行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中所做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现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就本人未履行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相关上市文件中所披露的承诺（以下简称“公开承诺事项”）的，可采取如下措施：</p> <p>1、本人应当向发行人说明原因，并由发行人将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向发行人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向股东及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p> <p>2、可以职务变更，但不能主动要求离职；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津贴。</p> <p>3、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股份的情况除外。</p> <p>4、本人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p> <p>5、如本人未自发行人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请发行人召开董事会或未促使发行人董事会在审议通过发行人股份回购议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请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发行人股份回购议案，及/或未就发行人股份回购议案以本人所拥有的表决票数全部投赞成票，导致发行人未履行股份回购的义务的，本人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当年度应付本人现金分红（如有）和应付本人薪酬/津贴合计金额的 20%予以扣留用于下次发行人股份回购计划。</p> <p>6、如本人未在稳定发行人股价义务触发之日起承诺的期间内提出具体增持计划，或未按披露的增持计划实施，本人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本人上年度自发行人已领取的现金分红（如有）和薪酬/津贴的 20%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发行人应付本人现金分红（如有）和应付本人薪酬/津贴中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增持义务。</p> <p>7、因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若本人未按照公开承诺事项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本人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决定或裁决本人应承担的金额，从当年及其之后年度应付本人现金分红和应付本人薪酬/津贴中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蒋景奇;焦景凡;刘兰;王敏	<p>其他承诺</p> <p>1、发行人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焦景凡、刘兰、王敏、蒋景奇的承诺 本人作为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明确本人未能履行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中所做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现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就本人未履行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相关上市文件中所披露的承诺（以下简称“公开承诺事项”）的，可采取如下措施：</p> <p>1、本人应当向发行人说明原因，并由发行人将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向发行人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向股东及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p> <p>2、可以职务变更，但不能主动要求离职；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津贴。</p> <p>3、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履行完毕相关</p>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承诺，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股份的情况除外。</p> <p>4、本人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p> <p>5、如本人未在稳定发行人股价义务触发之日起承诺的期间内提出具体增持计划，或未按披露的增持计划实施，本人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本人上年度自发行人已领取的现金分红（如有）和薪酬/津贴（如有）的 20% 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发行人应付本人现金分红（如有）和应付本人薪酬/津贴（如有）中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增持义务。</p> <p>6、因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若本人未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决定或裁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本人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决定或裁决本人应承担的金额，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应付本人现金分红（如有）和应付本人薪酬/津贴（如有）中予以扣留，本人所持的发行人股份亦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韩豫川;漆小川;孙廷武;曹昱	其他承诺	<p>本人作为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独立董事，为明确本人未能履行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中所做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现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就本人未履行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相关上市文件中所披露的承诺（以下简称“公开承诺事项”）的，可采取如下措施：</p> <p>1、本人应当向发行人说明原因，并由发行人将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向发行人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向股东及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的责任。</p> <p>2、不能主动要求离职（相关法律法规及证监会另有规定的情况除外）；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津贴。</p> <p>3、因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若本人未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决定或裁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本人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决定或裁决本人应承担的金额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发行人应付本人薪酬/津贴中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p>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亚兰;邱义;陈和云	其他承诺	<p>本人作为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监事，为明确本人未能履行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中所做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现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就本人未履行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相关上市文件中所披露的承诺（以下简称“公开承诺事项”）的，可采取如下措施：</p> <p>1、本人应当向发行人说明原因，并由发行人将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向发行人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向股东及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的责任。</p> <p>2、可以职务变更，但不能主动要求离职；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津贴。</p> <p>3、因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若本人未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p>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决定或裁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本人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决定或裁决本人应承担的金额，从当年及其之后年度应付本人现金分红（如有）和应付本人薪酬/津贴（如有）中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卓玉清	其他承诺	4、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卓玉清的承诺 本人未履行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相关上市文件中所披露的承诺（以下简称“公开承诺事项”）的，可采取如下措施： 1、本人应当向发行人说明原因，并由发行人将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向发行人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向股东及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的责任。 2、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取股东分红（如有）直到不利影响已消除。 3、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股份的情况除外。 4、本人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迪英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中广核汇联二号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本企业作为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为明确本企业未能履行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中所做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现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就本企业未履行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相关上市文件中所披露的承诺（以下简称“公开承诺事项”）的，可采取如下措施： 1、本企业应当向发行人说明原因，并由发行人将本企业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向发行人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向股东及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的责任。 2、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取股东分红（如有）直到不利影响已消除。 3、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股份的情况除外。 4、本企业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等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 2、本公司历史沿革中存在的间接持股层面的股份代持情形已经依法解除，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股份代持、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3、本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不存在《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2 号》所述之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情形； 4、不存在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5、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6、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上市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	202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披露义务。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夕甫、徐年贵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李夕甫 5 年、徐年贵 5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内控审计费用为 28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事项	62.75	否	部分案件已终本执行(无可供执行财产);部分案件已执行完毕	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部分案件经破产财产分配后终结,无可供执行财产;部分案件已全额收回款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荷兰斯霍尔 1871TS Vuurdoornweg 4 号, 豪特杰斯兰 Houtjeslaan 53 号, 海尔许霍瓦德 Maxwellstraat4 号, 三处房产发生租赁费共计 32,463.93 欧元, 折合人民币 255,273.62 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0		0		无	无	无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四川瑞迪佳源机械有限公司	2025年02月13日	8,000	2023年02月27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2023年04月14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2024年02月01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有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2024年02月02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有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	是	否

								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4年07月01日	3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2024年07月3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2024年04月26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2024年06月27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2024年11月01日	541.8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2024年11月26日	458.1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2024年12月11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2025年01月10日	1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2025年02月25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5年02月25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5年04月29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5年05月23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5年06月2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5年10月29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	否	否

								起三年		
			2025 年 11 月 26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5 年 12 月 29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眉山市瑞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02 月 13 日	1,200	2025 年 06 月 27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9,2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1,6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9,2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5,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0		0		无	无	无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9,2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1,6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9,2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5,000
全部担保余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7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664.71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4年	首次公开发行	2024年05月13日	35,716.51	30,055.61	983.76	1,864.08	6.20%	0	0	0.00%	28,976.14	15,500.00万元用于现金管理，其余存放于募集	0

												资金专 户内	
合计	--	--	35,71 6.51	30,05 5.61	983.7 6	1,864 .08	6.20%	0	0	0.00%	28,97 6.1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31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77.9518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9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716.5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055.6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5月8日出具XYZH/2024CDAA9B0145号《验资报告》审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1,864.08万元，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28,976.14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尚未使用的资金及利息合计13,476.14万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及利息15,500.00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4年05月13日	电磁制动器扩能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5,854.24	25,854.24	254.39	582.1	2.25%	2028年08月13日	0	0	不适用	否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4年05月13日	瑞迪智驱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4,201.37	4,201.37	729.37	1,281.98	30.51%	2027年08月13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0,055.61	30,055.61	983.76	1,864.08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0	--	--
合计	--	30,055.61	30,055.61	983.76	1,864.08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电磁制动器扩能项目”充分结合电磁制动器工艺布局的独特特点与内在要求，始终秉持审慎投资与稳健实施的原则，对项目推进进行了全面且细致的调整。然而，在项目实际推进过程中，受多种因素影响，导致实际投资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后。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该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8 年 8 月 13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03.41 万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 848.13 万元，置换资金总额 1,451.54 万元。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已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28,976.14 万元，其中 15,500.00 万元用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13,476.14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并继续用于相应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1) 保荐机构和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瑞迪智驱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具体使用情况与信息披露情况一致。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

经核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瑞迪智驱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瑞迪智驱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1,338,554	75.00%	0	0	15,479,187	-10,969,054	4,510,133	45,848,687	59.4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41,338,554	75.00%	0	0	15,479,187	-10,969,054	4,510,133	45,848,687	59.4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4,188,554	43.88%	0	0	7,140,000	-6,338,554	801,446	24,990,000	32.39%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150,000	31.12%	0	0	8,339,187	-4,630,500	3,708,687	20,858,687	27.03%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779,518	25.00%	0	0	6,568,041	10,969,054	17,537,095	31,316,613	40.58%
1、人民币普通股	13,779,518	25.00%	0	0	6,568,041	10,969,054	17,537,095	31,316,613	40.5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5,118,072	100.00%	0	0	22,047,228	0	22,047,228	77,165,3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总股本 55,118,072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22,047,228 股。权益分派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实施完毕。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77,165,3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2025 年 5 月 13 日，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10,969,054 股解除限售，该股份由有限售条件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施完成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公司已按股票归属后的股数计算报告期间的的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并相应的调整了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相关数据可见本报告“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及“第八节 财务报告”。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卢晓蓉	9,089,500	3,635,800	0	12,725,3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7 年 5 月 13 日
王晓	3,430,000	1,372,000	0	4,802,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7 年 5 月 13 日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17,850,000	7,140,000	0	24,99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7 年 5 月 13 日
焦景凡	3,172,750	3,331,387	3,172,750	3,331,387	高管锁定股	首发前限售股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解除限售后，董高任职期间，每年按期末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
卓玉清	1,457,750	0	1,457,75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5 月 13 日
成都迪英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210,000	0	3,21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5 月 13 日
成都瑞致企业	962,000	0	962,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5 月 13 日

管理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深圳市中广核 汇联二号新能 源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 合伙)	2,166,554	0	2,166,554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5月13日
合计	41,338,554	15,479,187	10,969,054	45,848,68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均发生了变化，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一、股份变动情况”；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 普通股股 东总数	10,897	年度报 告披露 日前上 一月末 普通股 股东总 数	9,858	报告期末 表决权恢 复的优 先股股 东总数 (如有) (参见 注9)	0	年度报 告披露 日前上 一月末 表决权恢 复的优 先股股 东总数 (如有) (参见 注9)	0	持有特 别表决 权股份 的股东 总数 (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瑞迪 机械实 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32.39%	24,990,000	7,140,000	24,990,000	0	不适用	0	
卢晓蓉	境内自然 人	16.49%	12,725,300	3,635,800	12,725,300	0	不适用	0	
王晓	境内自然 人	6.22%	4,802,000	1,372,000	4,802,000	0	不适用	0	
焦景凡	境内自然 人	5.76%	4,441,850	1,269,100	3,331,387	1,110,463	不适用	0	

成都迪英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3,858,200	648,200	0	3,858,200	不适用	0
深圳市中广核汇联二号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4%	2,809,216	642,662	0	2,809,216	不适用	0
卓玉清	境内自然人	1.88%	1,450,390	-7,360	0	1,450,390	不适用	0
成都瑞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	1,143,200	181,200	0	1,143,200	不适用	0
郭幼全	境内自然人	1.01%	776,900	377,800	0	776,9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9%	221,964	64,814	0	221,964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卢晓蓉、王晓夫妇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二人合计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73% 的股份，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焦景凡担任成都迪英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前述情形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迪英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858,200	人民币普通股	3,858,200					
深圳市中广核汇联二号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9,216	人民币普通股	2,809,216					
卓玉清	1,450,390	人民币普通股	1,450,390					
成都瑞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14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3,200					
焦景凡	1,110,463	人民币普通股	1,110,463					
郭幼全	776,900	人民币普通股	776,9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1,964	人民币普通股	221,964					
韩燕煦	2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000					
彭俊	116,3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300					
李婕	113,840	人民币普通股	113,84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	无							

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郭幼全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 22,34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754,560 股；公司股东彭俊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 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116,300 股；公司股东李婕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 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113,84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卢晓蓉	1996 年 12 月 05 日	91510122633121398K	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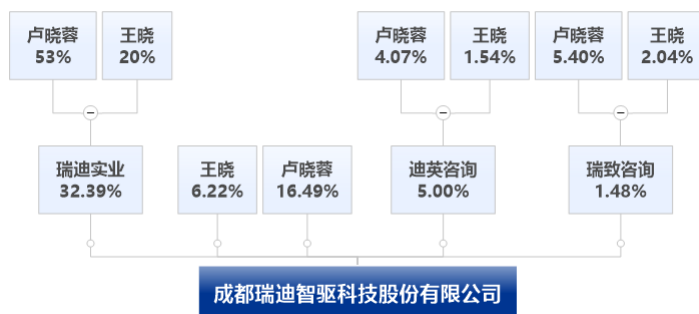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卢晓蓉	本人	中国	否
王晓	本人	中国	是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	—
主要职业及职务	卢晓蓉现任公司董事长，王晓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详细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之“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6CDAA3B0020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夕甫、徐年贵

审计报告正文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1、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迪智驱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瑞迪智驱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瑞迪智驱公司，并履行了独立性和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3、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营业收入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34 所述，瑞迪智驱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64,607.72 万元，营业收入为瑞迪智驱	我们针对该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 评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具体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且一贯地运用； (3)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包括分析主要产品、主要客户收入总额、销售单价、毛利率等

<p>公司经营和考核的关键业务指标之一，且存在舞弊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指标变动的合理性；</p> <p>(4) 抽取销售收入的相关合同、发票、出库单、发运单等支持性证据进行复核；</p> <p>(5) 从海关等外部机构获取公司出口数据，并结合提单、出口退税数据对公司外销收入进行核实；</p> <p>(6) 结合应收/预收款项，对营业收入执行函证程序，对未回函的样本进行替代测试；</p> <p>(7) 抽取重要的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或视频访谈；</p> <p>(8) 进行截止性测试，关注是否存在重大跨期。</p>
---	--

• 4、其他信息

瑞迪智驱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瑞迪智驱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5、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瑞迪智驱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瑞迪智驱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瑞迪智驱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6、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瑞迪智驱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

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瑞迪智驱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就瑞迪智驱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8,760,660.36	202,600,767.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7,080,047.06	285,628,426.3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7,256,959.31	54,277,981.12
应收账款	170,284,793.51	166,721,965.72
应收款项融资	22,260,284.49	22,106,103.90
预付款项	2,524,477.68	3,829,060.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48,952.13	929,803.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4,941,830.10	137,243,327.9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28,750.97	1,294,234.6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36,323.52	142,252.02
流动资产合计	895,423,079.13	874,773,923.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1,088,386.39	195,897,962.84
在建工程	20,340,045.67	21,661,564.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707,155.54	22,328,532.8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87,533.23	8,274,954.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50,386.01	1,487,216.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9,073,506.84	249,650,231.08
资产总计	1,164,496,585.97	1,124,424,154.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298,227.08	54,710,602.0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0,853.82	3,921,456.00
应付账款	89,568,881.06	73,120,949.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74,172.64	2,736,143.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8,741,106.37	36,495,437.36
应交税费	1,130,963.64	6,437,356.69
其他应付款	4,528,095.17	3,878,490.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19,926,781.95
其他流动负债	42,732,177.61	31,074,656.99
流动负债合计	234,264,477.39	232,301,874.0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0.00	10,951,184.16
递延收益	8,954,665.48	10,482,731.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750,464.21	15,230,377.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705,129.69	36,664,292.62
负债合计	260,969,607.08	268,966,166.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165,300.00	55,118,0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9,729,617.69	471,776,845.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73,955.89	-201,818.69
专项储备	10,922,611.54	11,013,927.97
盈余公积	38,582,650.00	27,559,036.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7,608,077.65	265,428,838.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4,682,212.77	830,694,901.01
少数股东权益	28,844,766.12	24,763,086.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3,526,978.89	855,457,987.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64,496,585.97	1,124,424,154.31
法定代表人：卢晓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景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婕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0,993,079.91	181,751,177.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5,424,336.10	285,628,426.3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9,007,599.02	49,512,917.18
应收账款	147,579,227.85	145,021,735.82
应收款项融资	21,713,081.10	21,357,586.26
预付款项	1,950,182.88	3,046,459.80
其他应收款	20,835,305.94	24,847,760.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9,774,088.00	97,307,894.9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28,750.97	1,294,234.6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7,521.52	0.00
流动资产合计	818,103,173.29	809,768,192.7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410,200.00	11,410,2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0,250,346.21	101,546,424.30
在建工程	20,173,656.98	18,620,688.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366,615.04	14,781,443.3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74,140.32	5,155,230.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84,141.04	1,257,053.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759,099.59	152,771,039.23
资产总计	996,862,272.88	962,539,232.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0,853.82	3,921,456.00
应付账款	81,308,100.86	67,211,455.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74,465.39	2,425,725.82
应付职工薪酬	29,585,569.54	28,749,791.31
应交税费	415,023.31	5,631,074.41
其他应付款	3,788,340.93	2,815,941.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8,909,518.06
其他流动负债	37,386,462.31	26,798,914.26
流动负债合计	155,448,816.16	146,463,876.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0.00	10,951,184.16
递延收益	5,325,471.53	7,106,845.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089,735.29	11,017,891.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415,206.82	29,075,921.53
负债合计	174,864,022.98	175,539,798.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165,300.00	55,118,0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8,025,127.69	470,072,355.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877,823.66	6,805,286.06
盈余公积	38,582,650.00	27,559,036.00
未分配利润	251,347,348.55	227,444,684.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1,998,249.90	786,999,433.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6,862,272.88	962,539,232.0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46,077,242.91	615,851,056.78
其中：营业收入	646,077,242.91	615,851,056.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7,345,666.73	504,297,029.20
其中：营业成本	448,234,251.17	420,373,567.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981,719.53	4,860,228.57
销售费用	18,281,375.87	15,871,856.32
管理费用	33,705,546.13	34,575,130.18
研发费用	32,216,036.81	28,207,116.33
财务费用	-1,073,262.78	409,130.21
其中：利息费用	1,887,163.93	2,298,997.78
利息收入	-1,767,675.27	-1,731,596.45
加：其他收益	5,728,439.04	7,420,898.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28,806.33	2,062,120.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4,090.29	628,426.3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8,758.61	-2,854,842.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14,166.19	-3,302,379.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71.27	54,350.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663,535.19	115,562,601.95

加：营业外收入	11,386,866.81	1,446,566.51
减：营业外支出	1,189,443.80	431,278.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860,958.20	116,577,889.89
减：所得税费用	13,821,079.12	13,795,754.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039,879.08	102,782,135.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039,879.08	102,782,135.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935,093.93	100,889,727.91
2.少数股东损益	4,104,785.15	1,892,407.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4,718.22	-540,106.7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5,774.58	-432,085.4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5,774.58	-432,085.4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75,774.58	-432,085.4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8,943.64	-108,021.36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0,134,597.30	102,242,028.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810,868.51	100,457,642.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23,728.79	1,784,386.4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5865	1.5254
（二）稀释每股收益	1.5865	1.525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卢晓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景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婕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0,288,385.03	493,097,940.16
减：营业成本	352,806,403.18	330,488,010.59
税金及附加	4,270,003.57	3,542,263.77
销售费用	12,215,408.73	10,121,682.88
管理费用	23,055,673.66	24,522,398.94
研发费用	26,002,691.86	22,629,093.43
财务费用	-3,263,277.68	-3,354,594.57

其中：利息费用	11,551.39	-258,169.43
利息收入	-2,497,104.42	-2,576,609.39
加：其他收益	4,303,931.70	5,809,052.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92,776.54	2,062,120.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4,090.29	628,426.3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7,489.08	-2,464,646.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80,860.53	-2,900,947.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634.47	54,350.5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212,115.58	108,337,440.77
加：营业外收入	11,366,899.21	1,098,915.78
减：营业外支出	1,150,626.94	110,837.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428,387.85	109,325,519.36
减：所得税费用	12,769,869.20	13,305,419.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658,518.65	96,020,099.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658,518.65	96,020,099.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6,658,518.65	96,020,099.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4614	1.45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4614	1.4517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6,538,718.39	447,549,319.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1,692.10	1,216,521.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5,913.59	8,967,092.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036,324.08	457,732,933.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1,389,350.69	195,418,282.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251,263.82	122,798,065.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034,135.53	29,984,598.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08,932.94	21,493,686.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283,682.98	369,694,63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52,641.10	88,038,301.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9,786,330.00	38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86,589.84	2,194,622.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6,674.00	49,444.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4,940.49	1,731,596.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7,984,534.33	388,975,662.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997,678.09	29,526,591.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91,367,211.79	66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7,364,889.88	689,526,591.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19,644.45	-300,550,928.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325,020,246.9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750,000.00	62,6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50,000.00	390,820,246.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050,000.00	53,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214,510.54	3,193,779.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8,048.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88,667.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264,510.54	73,132,447.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14,510.54	317,687,799.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42,676.71	526,494.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500,451.72	105,701,667.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408,410.46	92,706,742.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908,862.18	198,408,410.4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4,340,942.22	340,163,530.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5,465.35	750,255.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4,901.54	5,366,491.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6,831,309.11	346,280,277.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4,198,363.55	137,379,544.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461,520.41	81,181,361.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942,982.03	24,549,003.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71,796.69	18,356,830.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574,662.68	261,466,740.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56,646.43	84,813,537.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9,000,000.00	38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50,560.05	2,194,622.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04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9,937.11	2,618,702.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8,618,538.16	389,813,325.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531,152.49	20,110,029.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89,000,000.00	6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1,531,152.49	680,110,029.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87,385.67	-290,296,704.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5,020,246.9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4,9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	329,970,246.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00,000.00	6,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042,009.77	515,573.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39,80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942,009.77	24,755,375.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42,009.77	305,214,871.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80,439.17	471,725.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582,461.50	100,203,430.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558,820.23	77,355,390.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141,281.73	177,558,820.2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118,072.00	0.00	0.00	0.00	471,776,845.69	0.00	-201,818.69	11,013,927.97	27,559,036.00	0.00	265,428,838.04	0.00	830,694,901.01	24,763,086.66	855,457,987.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118,072.00	0.00	0.00	0.00	471,776,845.69	0.00	-201,818.69	11,013,927.97	27,559,036.00	0.00	265,428,838.04	0.00	830,694,901.01	24,763,086.66	855,457,987.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47,228.00	0.00	0.00	0.00	-22,047,228.00	0.00	875,774.58	-91,316.43	11,023,614.00	0.00	32,179,239.61	0.00	43,987,311.76	4,081,679.46	48,068,991.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5,774.58				104,935,093.93		105,810,868.51	4,323,728.79	110,134,597.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23,614.00	0.00	-72,755,854.32	0.00	-61,732,240.32	-168,048.00	-61,900,288.32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23,614.00		-11,023,614.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732,240.32		-61,732,240.32	-168,048.00	-61,900,288.3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047,228.00	0.00	0.00	0.00	-22,047,2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047,228.00				-22,047,228.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1.30	0.00	0.00			-91.30	-74.00	-165.30

备								16.43					16.43	01.33	317.76
1. 本期提取								762,390.30					762,390.30		762,390.30
2. 本期使用								853,706.73					853,706.73	74,001.33	927,708.0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165,300.00	0.00	0.00	0.00	449,729,617.69	0.00	673,955.89	10,922,611.54	38,582,650.00	0.00	297,608,077.65	0.00	874,682,212.77	28,844,766.12	903,526,978.8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338,554.00	0.00	0.00	0.00	185,000,264.23	0.00	230,266.74	10,765,069.48	20,669,277.00	0.00	171,428,869.13	0.00	429,432,300.58	22,848,433.68	452,280,734.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338,554.00	0.00	0.00	0.00	185,000,264.23	0.00	230,266.74	10,765,069.48	20,669,277.00	0.00	171,428,869.13	0.00	429,432,300.58	22,848,433.68	452,280,734.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79,518.00	0.00	0.00	0.00	286,776,581.46	0.00	-432,085.43	248,858.49	6,889,975.90	0.00	93,999,968.91	0.00	401,262,600.43	1,914,652.98	403,177,253.4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2,085.43				100,889,727.		100,457,642.	1,784,386.44	102,242,028.	

							43				91		48		9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79,518.00	0.00	0.00	0.00	286,776,581.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556,099.46	0.00	300,556,099.4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779,518.00				343,385,588.56								357,165,106.56		357,165,106.5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6,609,007.10								-56,609,007.10		-56,609,007.1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889,759.00	0.00	-6,889,759.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889,759.00		-6,889,759.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8,858.49	0.00	0.00	0.00	0.00	248,858.49	130,266.54	379,125.03
1. 本期提取								1,390,780.34					1,390,780.34	130,266.54	1,521,046.88
2. 本期使用								1,141,921.85					1,141,921.85		1,141,921.85
(六) 其他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118,072.00	0.00	0.00	0.00	471,776,845.69	0.00	-201,818.69	11,013,927.00	27,559,036.00	0.00	265,428,838.04	0.00	830,694,901.01	24,763,086.00	855,457,987.6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118,072.00				470,072,355.69			6,805,286.06	27,559,036.00	227,444,684.22		786,999,433.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118,072.00	0.00	0.00	0.00	470,072,355.69	0.00	0.00	6,805,286.06	27,559,036.00	227,444,684.22	0.00	786,999,433.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47,228.00	0.00	0.00	0.00	-22,047,228.00	0.00	0.00	72,537.60	11,023,614.00	23,902,664.33	0.00	34,998,815.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658,518.65		96,658,518.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23,614.00	-72,755,854.32	0.00	-61,732,240.32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23,614.00	-11,023,614.00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732,240.32		-61,732,240.3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047,228.00	0.00	0.00	0.00	-22,047,2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047,228.00				-22,047,228.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2,537.60	0.00	0.00	0.00	72,537.60
1. 本期提取								762,390.30				762,390.30
2. 本期使用								689,852.70				689,852.7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165,300.00	0.00	0.00	0.00	448,025,127.69	0.00	0.00	6,877,823.66	38,582,650.00	251,347,348.55	0.00	821,998,249.9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338,554.00				183,295,774.23			6,860,382.83	20,669,277.00	138,314,343.71		390,478,331.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338,554.00	0.00	0.00	0.00	183,295,774.23	0.00	0.00	6,860,382.83	20,669,277.00	138,314,343.71	0.00	390,478,331.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79,518.00	0.00	0.00	0.00	286,776,581.46	0.00	0.00	-55,096.77	6,889,759.00	89,130,340.51	0.00	396,521,102.20
(一) 综合										96,020.00		96,020.00

收益总额										0,099 .51		099.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79, 518.00	0.0 0	0.0 0	0.00	286,776, 581.46	0.0 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556 ,099.4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779, 518.00				343,385, 588.56							357,165 ,106.5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56,609,0 07.10							- 56,609, 007.1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 0	0.0 0	0.00	0.00	0.0 0	0.00	0.00	6,889 ,759. 00	- 6,889 ,759. 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889 ,759. 00	- 6,889 ,759. 00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0.00	0.0 0	0.0 0	0.00	0.00	0.0 0	0.00	- 55,09 6.77	0.00	0.00	0.00	- 55,096. 77
1. 本期提								967,0				967,041

取								41.23				.23
2. 本期使用								1,022,138.00				1,022,138.0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118,072.00	0.00	0.00	0.00	470,072,355.69	0.00	0.00	6,805,286.06	27,559,036.00	227,444,684.22	0.00	786,999,433.97

三、公司基本情况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迪智驱”、“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前身为“成都瑞迪阿派克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2月6日。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2268456739XR。公司于2024年5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数7,716.53万股，注册资本7,716.53万元，法定代表人：卢晓蓉，营业期限：2009年2月6日至永久。公司控股股东：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卢晓蓉、王晓。

公司经营地址：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中四段909号

公司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主要从事自动化设备传动与制动系统关键零部件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电磁制动器、精密传动件和谐波减速机等。

本财务报告于2026年4月21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25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一客户的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且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7.5%的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科目发生重大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一客户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7.5%的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单一客户的应收账款核销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7.5%的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	单一客户的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7.5%的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的变动情况	单项在建工程投资预算、期初期末余额、当期发生额任一项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7.5%的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项目	单一供应商的应付账款等科目账龄超过 1 年且 1 年以上账龄对应的账面余额超过利润总额 7.5%的
重要的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共同经营	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共同经营的资产总额超过集团合并的资产总额 15%以上或收入、利润总额超过集团合并的收入、利润总额的 20%以上
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日后事项	单一事项的发生对损益的影响额超过利润总额 7.5%的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小于的，首先对

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仍小于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仅确认因此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当期平均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

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

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交易性金融资产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

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对于下列各项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①《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损失准备，无论该项目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12、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信用风险低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
信用风险高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13、应收账款

(1)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不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及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	预期损失准备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不计提坏账
账龄组合	详见账龄组合预计损失率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预计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70.00
5 年以上	100.00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分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票据”或“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除了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款外，本集团采用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管理企业流动性的过程中绝大部分应收票据到期前进行背书转让，并基于本集团已将相关应收票据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相关交易对手之后终止确认已贴现或背书的应收票据。本集团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故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款项融资中列示。

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通常为交易价格，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存在差异的，区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一）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一项利得或损失。

（二）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其他方式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递延。初始确认后，根据某一因素在相应会计期间的变动程度将该递延差额确认为相应会计期间的利得或损失。该因素应当仅限于市场参与者对该金融工具定价时将予考虑的因素，包括时间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减值利得或损失和汇兑损益之外，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

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为第一阶段；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为第二阶段；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为第三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和备用金借支，公司管理层判断其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因此均属于第一阶段。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以及各组合预期损失准备率计提比例以及确定方法参见本节五、13、应收账款。

16、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照本节五、13、应收账款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如果该减值准备金额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若前期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和包装物均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8、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如有相关业务参照本节五、13、应收账款的相关内容描述。

19、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检测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购买价款、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
检测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31.67%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使可能流入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如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产品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

低，则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的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除此以外的后续支出，应当确认为当期费用，不再通过预提或待摊的方式核算。（1）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直接计入当期费用。（2）固定资产改良支出，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的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3）如不能区分是固定资产修理还是改良，或固定资产修理和固定资产改良结合在一起，则按上述原则进行判断，其发生的后续支出，分别计入固定资产价值或计入当期费用。（4）固定资产装修费用，符合上述原则可予资本化的，在“固定资产”科目下单设“固定资产装修”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合理的方法单独计提折旧。如在下次装修时，该项固定资产相关的“固定资产装修”明细科目仍有余额，将该余额一次全部计入当期营业外支出。（5）融资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比照上述原则处理。发生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符合上述原则可予资本化的，在两次装修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合理的方法单独计提折旧。

2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2、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软件、商标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无形资产计提摊销情况如下：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摊销期限	50 年	5 年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包括外购在研项目）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

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3、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6、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无设定收益计划。

27、预计负债

当与未决诉讼或仲裁、保证类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28、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9、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本集团销售商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具体收入确认政策为：一般情况下，根据与客户的合同约定，合同中有验收条款的情形按照验收确认收入，合同中无验收条款的情形经客户签收后加无异议期的方式确认收入；对于具有寄售特征的销售业务，根据合同约定于客户提供商品结算清单或使用清单时确认收入；出口收入根据合同约定于港口交货并报关通过，取得相应提单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30、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及合同取得成本

本集团将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将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本集团对合同履约成本及合同取得成本均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 合同成本的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以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为限。

若合同成本被纳入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按照上述规定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减值后的新账面价值计入相关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31、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3、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对于经营租赁，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 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及提供应税劳务的增值额	13%、6%
消费税	无	无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9%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四川瑞迪佳源机械有限公司	15%
眉山市瑞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5%
J. M. S. Europe B. V.	19%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14 号）以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瑞迪佳源、瑞通机械属于鼓励类企业，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 15%优惠税率。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瑞通机械 2025 年度符合上述认定标准按 20%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由于子公司 JMS 公司注册地为荷兰,且所有经营业务均发生在荷兰,故按荷兰当地的实行的累进税率计算所得税,2025 年应纳税所得额在 20 万欧元以下的部分的适用税率 19.00%,超过 20 万欧元的部分,税率为 25.80%。

(4) 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本公司及子公司瑞迪佳源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00%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瑞迪佳源符合增值税“免抵退”税政策,出口环节增值税可适用免税或零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6,772.31	104,817.33
银行存款	300,822,089.87	198,303,593.13
其他货币资金	7,851,798.18	4,192,357.31
合计	308,760,660.36	202,600,767.7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54,737.01	2,280,581.98

其他说明:

1. 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承兑保证金、国际信用证保证金、ETC 保证金,使用受限;
2.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为子公司 JMS 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7,080,047.06	285,628,426.39
其中:		
理财产品	167,080,047.06	285,628,426.39
其中:		
合计	167,080,047.06	285,628,426.39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7,246,294.11	50,645,665.25
商业承兑票据	13,550,505.17	6,489,051.72
坏账准备	-3,539,839.97	-2,856,735.85
合计	67,256,959.31	54,277,981.1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70,796,799.28	100.00%	3,539,839.97	5.00%	67,256,959.31	57,134,716.97	100.00%	2,856,735.85	5.00%	54,277,981.12
其中：										
信用风险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57,246,294.11	80.86%	2,862,314.71	5.00%	54,383,979.40	50,645,665.25	88.64%	2,532,83.26	5.00%	48,113,381.99
商业承兑汇票	13,550,505.17	19.14%	677,525.26	5.00%	12,872,979.91	6,489,051.72	11.36%	324,452.59	5.00%	6,164,599.13
合计	70,796,799.28	100.00%	3,539,839.97	5.00%	67,256,959.31	57,134,716.97	100.00%	2,856,735.85	5.00%	54,277,981.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信用风险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57,246,294.11	2,862,314.71	5.00%
合计	57,246,294.11	2,862,314.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判断 6 家大型国有商业银行和 10 家上市股份制银行的信用等级较高，非 6 家大型国有商业银行和 10 家上市股份制银行承兑汇票与商业承兑汇票的兑付风险较大，故本集团按账龄组合的基础对这两类应收票据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13,550,505.17	677,525.26	5.00%
合计	13,550,505.17	677,525.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判断 6 家大型国有商业银行和 10 家上市股份制银行的信用等级较高，非 6 家大型国有商业银行和 10 家上市股份制银行承兑汇票与商业承兑汇票的兑付风险较大，故本集团按账龄组合的基础对这两类应收票据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信用风险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2,532,283.26	330,031.45				2,862,314.71
商业承兑汇票	324,452.59	353,072.67				677,525.26
合计	2,856,735.85	683,104.12				3,539,839.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1,949,414.20
商业承兑票据		587,733.81
合计		42,537,148.01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5,976,293.97	174,811,048.10
1 至 2 年	3,314,765.53	634,449.86
2 至 3 年	140,657.72	94,464.52
3 年以上	515,769.98	802,704.61
3 至 4 年	78,985.00	27,483.06
4 至 5 年		1,994.90
5 年以上	436,784.98	773,226.65
合计	179,947,487.20	176,342,667.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660.67	0.01%	14,660.67	100.00%		100,000.00	0.06%	100,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9,932,826.53	99.99%	9,648,033.02	5.36%	170,284,793.51	176,242,667.09	99.94%	9,520,701.37	5.40%	166,721,965.72
其中：										
账龄组合	179,932,826.53	99.99%	9,648,033.02	5.36%	170,284,793.51	176,242,667.09	99.94%	9,520,701.37	5.40%	166,721,965.72
合计	179,947,487.20	100.00%	9,662,693.69	5.37%	170,284,793.51	176,342,667.09	100.00%	9,620,701.37	5.46%	166,721,965.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REIFFTechnischeProdukteGmbH			14,660.67	14,660.6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玮华钰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客户经营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14,660.67	14,660.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5,961,633.30	8,798,081.67	5.00%
1 至 2 年	3,314,765.53	331,476.55	10.00%
2 至 3 年	140,657.72	42,197.32	30.00%
3 至 4 年	78,985.00	39,492.50	50.00%
4 至 5 年			70.00%
5 年以上	436,784.98	436,784.98	100.00%
合计	179,932,826.53	9,648,033.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根据本集团历史坏账损失，复核了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适当性后，认为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账龄仍是本集团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标记，因此，本集团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损失以账龄为基础，按以前年度原有的损失比率进行估计。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620,701.37	107,208.90	183,168.00	259,252.27	10,867.69	9,662,693.69
合计	9,620,701.37	107,208.90	183,168.00	259,252.27	10,867.69	9,662,693.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9,252.2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年实际核销应收账款为无法收回的零星货款，无重要应收账款核销，不存在关联方往来核销。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6,293,236.90		16,293,236.90	8.93%	814,661.85
第二名	15,825,434.85		15,825,434.85	8.67%	791,271.74
第三名	8,060,629.23		8,060,629.23	4.42%	403,031.46
第四名	5,837,084.16		5,837,084.16	3.20%	291,854.21
第五名	5,623,712.62		5,623,712.62	3.08%	281,185.63
合计	51,640,097.76		51,640,097.76	28.30%	2,582,004.89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240,790.49	12,039.52	228,750.97	1,361,812.25	67,577.64	1,294,234.61
合计	240,790.49	12,039.52	228,750.97	1,361,812.25	67,577.64	1,294,234.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259.41	0.75%			10,259.41
其中：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0,259.41	0.75%			10,259.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0,790.49	100.00%	12,039.52	5.00%	228,750.97	1,351,552.84	99.25%	67,577.64	5.00%	1,283,975.20
其中：										
账龄组合	240,790.49	100.00%	12,039.52	5.00%	228,750.97	1,351,552.84	99.25%	67,577.64	5.00%	1,283,975.20
合计	240,790.49	100.00%	12,039.52	5.00%	228,750.97	1,361,812.25	100.00%	67,577.64	4.96%	1,294,234.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40,790.49	12,039.52	5.00%
合计	240,790.49	12,039.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集团合同资产的坏账准备计提方式参照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损失以账龄为基础，参考本节五、13、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55,538.12			
合计	-55,538.12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风险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22,260,284.49	22,106,103.90
合计	22,260,284.49	22,106,103.9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信用风险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54,363,785.54	
合计	54,363,785.54	

(3) 其他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计提情况：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判断 6 家大型国有商业银行和 10 家上市股份制银行的信用等级较高，故将各期结存的 6+10 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重分类至本科目，本集团认为此类银行承兑汇票的信用风险较低，因此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48,952.13	929,803.12
合计	1,048,952.13	929,803.1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734,164.85	1,130,564.85
备用金	24,587.18	94,789.75
代扣代缴职工社保、公积金	516,603.88	393,999.50
其他	487,470.18	442,510.90
合计	1,762,826.09	2,061,865.0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48,961.24	1,151,186.67
1 至 2 年	707,018.60	186,311.00
2 至 3 年	94,521.25	11,900.00
3 年以上	212,325.00	712,467.33
3 至 4 年	11,900.00	59,900.00
4 至 5 年	59,900.00	
5 年以上	140,525.00	652,567.33
合计	1,762,826.09	2,061,865.0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743,261.88		388,800.00	1,132,061.88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96,336.20		84,781.79	-411,554.41
本期核销	6,700.00			6,700.00
其他变动	66.49			66.49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0,292.17		473,581.79	713,873.9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本节五、13、应收账款。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32,061.88	-411,554.41		6,700.00	66.49	713,873.96
合计	1,132,061.88	-411,554.41		6,700.00	66.49	713,873.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7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凯良拓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388,800.00	1-2 年	22.06%	388,800.00
成都欧迪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55,842.50	1-2 年、2-3 年、3-4 年、4-5 年	8.84%	37,188.50
成都伟杰通塑胶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24,000.00	1-2 年、2-3 年、4-5 年	7.03%	36,400.00
泛仕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	1-2 年	5.67%	10,000.00
绵阳润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3,000.00	5 年以上	4.71%	83,000.00
合计		851,642.50		48.31%	555,388.50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87,583.33	74.77%	1,908,113.22	49.83%
1 至 2 年	83,129.87	3.29%	1,847,991.33	48.26%
2 至 3 年	537,735.84	21.31%	52,966.97	1.39%
3 年以上	16,028.64	0.63%	19,989.09	0.52%
合计	2,524,477.68		3,829,060.61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主要系支付培训公司培训费，合同暂未履行完毕，按期确认费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537,735.84	21.30
第二名	275,157.23	10.90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三名	223,149.03	8.84
第四名	149,857.86	5.94
第五名	137,978.71	5.47
合计	1,323,878.67	52.45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517,483.58	327,438.12	28,190,045.46	21,992,193.12	51,834.32	21,940,358.80
在产品	20,333,963.23	60,453.37	20,273,509.86	19,496,667.34	13,600.91	19,483,066.43
库存商品	42,711,471.97	792,634.58	41,918,837.39	39,852,964.69	3,321,109.85	36,531,854.84
周转材料	6,473,912.55	23,993.09	6,449,919.46	5,563,779.52	38,038.06	5,525,741.46
发出商品	9,294,884.40		9,294,884.40	10,803,422.31		10,803,422.31
半成品	49,831,552.44	1,137,735.19	48,693,817.25	43,661,034.83	857,095.98	42,803,938.85
委托加工物资	120,816.28		120,816.28	154,945.28		154,945.28
合计	157,284,084.45	2,342,254.35	154,941,830.10	141,525,007.09	4,281,679.12	137,243,327.9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1,834.32	336,762.08		61,158.28		327,438.12
在产品	13,600.91	319,553.77		272,701.31		60,453.37
库存商品	3,321,109.85	399,631.62	23,094.15	2,951,201.04		792,634.58
周转材料	38,038.06	751.95		14,796.92		23,993.09
半成品	857,095.98	3,153,221.27		2,872,582.06		1,137,735.19
合计	4,281,679.12	4,209,920.69	23,094.15	6,172,439.61		2,342,254.35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报废品依据预计处置价格；非报废品依据相关产成品当年的平均售价与估计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估计的相关税费之差	报告各期已将期初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予以领用或处置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库存商品	报废品依据预计处置价格；非报废品依据产成品当年的平均售价与估计的销售费用和估计的相关税费之差	报告各期已将期初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予以领用或处置
周转材料	报废品依据预计处置价格；非报废品依据相关产成品当年的平均售价与估计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估计的相关税费之差	报告各期已将期初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予以领用或处置
半成品	报废品依据预计处置价格；非报废品依据相关产成品当年的平均售价与估计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估计的相关税费之差	报告各期已将期初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予以领用或处置
在产品	报废品依据预计处置价格；非报废品依据相关产成品当年的平均售价与估计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估计的相关税费之差	报告各期已将期初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予以领用或处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无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及增值税留抵余额	1,036,323.52	142,252.02
合计	1,036,323.52	142,252.02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1,088,386.39	195,796,786.90
固定资产清理		101,175.94
合计	211,088,386.39	195,897,962.8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检测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7,201,514.22	233,960,302.59	8,359,122.07	4,417,339.42	21,591,349.65	365,529,627.95
2. 本期增加金额	701,391.06	42,985,055.66	3,641,712.85	337,781.89	629,196.58	48,295,138.04
(1) 购置	701,391.06	7,948,548.91	2,064,721.70	314,611.19	615,914.35	11,645,187.21
(2) 在建工程转入		35,036,506.75	1,576,991.15			36,613,497.90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报表折算影响				23,170.70	13,282.23	36,452.93
3. 本期减少金额		5,209,214.74	1,603,307.79	264,963.25	1,767,472.26	8,844,958.04
(1)		5,209,214.74	1,603,307.79	264,963.25	1,767,472.26	8,844,958.04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97,902,905.28	271,736,143.51	10,397,527.13	4,490,158.06	20,453,073.97	404,979,807.9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6,216,255.62	105,461,804.96	5,290,280.22	2,390,896.26	10,373,603.99	169,732,841.05
2. 本期增加金额	4,825,401.45	20,498,995.30	514,083.08	592,090.96	2,349,976.91	28,780,547.70
（1）计提	4,825,401.45	20,498,995.30	514,083.08	585,158.54	2,343,063.49	28,766,701.86
（2）报表折算增加				6,932.42	6,913.42	13,845.84
3. 本期减少金额		4,551,739.33	1,301,040.12	210,818.40	1,639,280.93	7,702,878.78
（1）处置或报废		4,551,739.33	1,301,040.12	210,818.40	1,639,280.93	7,702,878.78
4. 期末余额	51,041,657.07	121,409,060.93	4,503,323.18	2,772,168.82	11,084,299.97	190,810,509.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080,911.59					3,080,911.59
（1）计提	3,080,911.59					3,080,911.59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080,911.59					3,080,911.5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780,336.62	150,327,082.58	5,894,203.95	1,717,989.24	9,368,774.00	211,088,386.39
2. 期初账面价值	50,985,258.60	128,498,497.63	3,068,841.85	2,026,443.16	11,217,745.66	195,796,786.90

注：本年房屋及建筑物计提减值准备主要系建设电磁制动器扩能项目及谐波减速机项目预计拆除旧厂房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导致。

（2）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办公楼 301 号房间	10,654.74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处置待清理		101,175.94
合计		101,175.94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340,045.67	21,661,564.38
合计	20,340,045.67	21,661,564.3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谐波减速机建设项目	8,717,916.83		8,717,916.83			
数控滚齿机设备待安装	2,136,919.03		2,136,919.03	7,342,325.69		7,342,325.69
电磁制动器扩能项目	5,513,457.17		5,513,457.17	3,034,434.49		3,034,434.49
伺服自动装配示范线	982,300.88		982,300.88			
瑞迪智驱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52,274.94		852,274.94	1,150,442.48		1,150,442.48
金蝶软件	880,434.15		880,434.15			
零星在建工程项目	1,256,742.67		1,256,742.67	1,866,282.65		1,866,282.65
数控车齿机设备待安装				4,114,096.77		4,114,096.77
智能仓储				2,915,044.25		2,915,044.25
制动器自动组装线				1,238,938.05		1,238,938.05
合计	20,340,045.67		20,340,045.67	21,661,564.38		21,661,564.3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谐波减速机建设项目	79,943,200.00	28,163.92	24,444,278.37	15,754,525.46		8,717,916.83	30.61%	30.61%				其他
瑞迪智驱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9,609,571.24	1,150,442.48	4,240,416.54	4,538,584.08		852,274.94	27.49%	27.49%				募集资金
电磁制动器扩能项目	258,542,400.00	3,034,434.49	2,479,022.68			5,513,457.17	2.13%	2.13%				募集资金

合计	358,095.17 1.24	4,213,040.89	31,163,717.59	20,293,109.54		15,083,648.94					
----	--------------------	--------------	---------------	---------------	--	---------------	--	--	--	--	--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117,274.26			4,072,544.83	29,189,819.09
2. 本期增加金额				660,591.92	660,591.92
(1) 购置				660,591.92	660,591.9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85,189.51	285,189.51
(1) 处置				285,189.51	285,189.51
4. 期末余额	25,117,274.26			4,447,947.24	29,565,221.5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748,201.06			2,113,085.16	6,861,286.22
2. 本期增加金额	569,609.81			637,726.45	1,207,336.26
(1) 计提	569,609.81			637,726.45	1,207,336.26
3. 本期减少金额				210,556.52	210,556.52
(1) 处置				210,556.52	210,556.52
4. 期末余额	5,317,810.87			2,540,255.09	7,858,065.9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799,463.39			1,907,692.15	21,707,155.54
2. 期初账面价值	20,369,073.20			1,959,459.67	22,328,532.8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895,333.10	3,002,531.40	18,423,603.85	2,775,515.04
可抵扣亏损	4,949,059.78	742,358.97	15,234,900.50	2,285,235.08
递延收益	8,950,952.39	1,342,642.86	10,476,848.13	1,571,527.22
预计负债			10,951,184.16	1,642,677.62
合计	33,795,345.27	5,087,533.23	55,086,536.64	8,274,954.9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新增 500 万以下固定资产一次性计入成本费用	117,912,091.90	17,686,813.79	100,907,420.36	15,136,113.05
未到期理财产品收益	424,336.10	63,650.42	628,426.39	94,263.96
合计	118,336,428.00	17,750,464.21	101,535,846.75	15,230,377.0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02,984.42	279,128.67
合计	602,984.42	279,128.67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资产购置款	9,102,918.90		9,102,918.90	1,010,995.64		1,010,995.64
1 年以上待收质保金	2,291,187.13	543,720.02	1,747,467.11	941,068.38	464,847.99	476,220.39
合计	11,394,106.03	543,720.02	10,850,386.01	1,952,064.02	464,847.99	1,487,216.03

1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851,798.18	7,851,798.18		承兑汇票保证金、国际信用证保证金、ETC 保证金	4,192,357.31	4,192,357.31		承兑汇票保证金、国际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票据	42,537,148.01	42,537,148.01		已背书承兑汇票	30,898,935.66	30,898,935.66		已背书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29,908,507.10	29,908,507.10		借款抵押	53,481,911.52	53,481,911.52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321,926.93	7,321,926.93		借款抵押	19,213,895.37	19,213,895.37		借款抵押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7,080,047.06	167,080,047.06		不可随时支取的理财产品	285,628,426.39	285,628,426.39		不可随时支取的理财产品
合计	254,699,427.28	254,699,427.28			393,415,526.25	393,415,526.25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9,284,324.31	26,263,420.14
保证借款	15,013,902.77	28,447,181.94
合计	54,298,227.08	54,710,602.08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	390,853.82	3,921,456.00
合计	390,853.82	3,921,456.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0。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7,949,870.68	69,890,112.21
1 至 2 年	439,838.54	364,731.87
2 至 3 年	40,470.99	1,056,188.46
3 年以上	1,138,700.85	1,809,916.47
合计	89,568,881.06	73,120,949.01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528,095.17	3,878,490.26
合计	4,528,095.17	3,878,490.26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零星往来款	213,162.00	922,683.40
保证金	4,123,278.43	2,724,473.60
待付报销款	149,871.56	127,020.63
其他	41,783.18	104,312.63
合计	4,528,095.17	3,878,490.26

2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货款	2,874,172.64	2,736,143.68
合计	2,874,172.64	2,736,143.68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无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6,495,437.36	134,295,363.56	132,049,694.55	38,741,106.3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555,931.89	10,555,931.89	
三、辞退福利		48,000.00	48,000.00	
合计	36,495,437.36	144,899,295.45	142,653,626.44	38,741,106.3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177,128.19	121,970,424.68	120,437,962.09	19,709,590.78
2、职工福利费		3,219,100.93	3,219,100.93	
3、社会保险费		5,135,103.93	5,135,103.93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18,983.33	4,718,983.33	
工伤保险费		416,120.60	416,120.60	
4、住房公积金		2,061,684.20	2,061,684.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318,309.17	1,909,049.82	1,195,843.40	19,031,515.59
合计	36,495,437.36	134,295,363.56	132,049,694.55	38,741,106.3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184,535.89	10,184,535.89	
2、失业保险费		371,396.00	371,396.00	
合计		10,555,931.89	10,555,931.89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52,905.53	818,141.67
企业所得税	61,408.72	5,049,743.24
个人所得税	282,017.58	249,214.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447.77	78,272.37
教育费附加	64,287.70	33,268.98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858.61	30,894.22
印花税	106,169.50	177,591.21
其他税种	868.23	230.85
合计	1,130,963.64	6,437,356.69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926,781.95
合计	0.00	19,926,781.95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增值税额	195,029.60	175,721.33
未终止确认已背书票据金额	42,537,148.01	30,898,935.66
合计	42,732,177.61	31,074,656.9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无

26、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0,951,184.16	系预提金风科技赔偿款
合计	0.00	10,951,184.16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011 至 2017 年间，公司与客户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风科技”）签订了销售合同，累计向金风科技销售变桨驱动附件 1.89 亿元。2017 年底，公司供应的变桨驱动附件中的齿形带出现了大量的断裂情形，该齿形带系公司向麦高迪亚太传动系统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以下简称“麦高迪”）采购，作为公司变桨驱动附件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也因此停止向金风科技供应配套了麦高迪齿形带的变桨驱动附件。根据公司与金风科技签订的销售合同，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至货物交付至买方并经买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2190 个自然日，质保期结束前卖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经过买方业主的最终验收。

由于部分风场存在高湿、高寒、强风沙等极端天气，导致风电机组运行中齿形带陆续出现断裂。齿形带断裂虽在正常的运行过程中时有发生，属于正常损失，但 2017 年出现较大规模断裂，经各风场与金风科技技术人员反复验证和分析，齿形带大规模断裂原因主要是麦高迪齿形带防腐能力存在严重不足，其包布层存在“毛细效应”，导致水汽容易从侧面渗入，加剧芯绳的锈蚀，进而大幅降低齿形带的疲劳性能，最终导致齿形带在短时间内批量断裂。

经过公司与金风科技多次沟通谈判，就 2017 年齿形带大规模断裂事项，双方于 2018 年签订了一系列的质量处理协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经达到与金风科技约定的质保期结束，并且金风科技也按合同约定支付了公司剩余的全额保证金。公司在 2025 年将剩余预计负债 1,095.12 万元转回。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526,848.13	719,492.67	1,645,388.41	8,600,952.39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	950,000.00	136,307.33	736,307.33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5,883.32		2,170.23	3,713.09	售后租回售价与账面价值差异的分摊金额
合计	10,482,731.45	855,800.00	2,383,865.97	8,954,665.48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5,118,072.00			22,047,228.00		22,047,228.00	77,165,300.00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施完成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 55,118,072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22,047,228 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55,118,072 股增加至 77,165,300 股。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71,776,845.69		22,047,228.00	449,729,617.69
合计	471,776,845.69		22,047,228.00	449,729,617.6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施完成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 55,118,072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22,047,228 股，则资本公积减少 22,047,228 元。

3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01,818.69	1,094,718.22				875,774.58	218,943.64	673,955.8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201,818.69	1,094,718.22				875,774.58	218,943.64	673,955.8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201,818.69	1,094,718.22				875,774.58	218,943.64	673,955.8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31、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013,927.97	762,390.30	853,706.73	10,922,611.54
合计	11,013,927.97	762,390.30	853,706.73	10,922,611.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559,036.00	11,023,614.00		38,582,650.00
合计	27,559,036.00	11,023,614.00		38,582,65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5,428,838.04	171,428,869.1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5,428,838.04	171,428,869.1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935,093.93	100,889,727.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023,614.00	6,889,759.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61,732,240.32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7,608,077.65	265,428,838.0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3,941,018.44	447,918,090.31	597,373,249.30	419,660,388.62
其他业务	22,136,224.47	316,160.86	18,477,807.48	713,178.97
合计	646,077,242.91	448,234,251.17	615,851,056.78	420,373,567.59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646,077,242.91	448,234,251.17	646,077,242.91	448,234,251.17
其中：				
电磁制动器	348,161,681.98	235,185,956.62	348,161,681.98	235,185,956.62
精密传动件	200,508,399.74	164,531,447.04	200,508,399.74	164,531,447.04
谐波减速机	54,539,625.14	33,315,498.67	54,539,625.14	33,315,498.67

其他	42,867,536.05	15,201,348.84	42,867,536.05	15,201,348.84
按经营地区分类	646,077,242.91	448,234,251.17	646,077,242.91	448,234,251.17
其中：				
内销	504,102,433.81	337,231,323.97	504,102,433.81	337,231,323.97
外销	141,974,809.10	111,002,927.20	141,974,809.10	111,002,927.20
按销售渠道分类	646,077,242.91	448,234,251.17	646,077,242.91	448,234,251.17
其中：				
直销	646,077,242.91	448,234,251.17	646,077,242.91	448,234,251.17
合计	646,077,242.91	448,234,251.17	646,077,242.91	448,234,251.17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76,793,822.05 元，其中，176,793,822.05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40,818.68	1,587,928.42
教育费附加	995,274.21	726,576.64
房产税	858,105.00	720,205.88
土地使用税	932,116.18	960,277.47
车船使用税	1,320.00	1,710.00
印花税	385,729.73	368,106.37
地方教育费附加	654,801.37	484,384.76
环境保护税	13,554.36	11,039.03
合计	5,981,719.53	4,860,228.57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087,246.42	20,022,860.35
折旧与摊销	2,590,352.89	2,413,454.75
咨询费	2,425,447.54	5,390,150.11
办公及水电费	1,824,629.01	1,243,276.42
差旅及招待费	862,455.16	1,093,330.23
修理维护费	509,222.47	484,528.62
汽车使用费	242,518.21	272,052.27
商标专利及认证费	372,113.36	388,988.37
其他	2,791,561.07	3,266,489.06
合计	33,705,546.13	34,575,130.18

3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963,529.66	11,146,752.87

差旅及招待费	1,189,199.05	1,391,427.71
市场推广与展览费	2,777,316.62	2,192,878.05
办公费	506,148.83	537,170.02
汽车费用	301,840.51	215,540.38
折旧与摊销	182,038.98	126,431.48
其他	361,302.22	261,655.81
合计	18,281,375.87	15,871,856.32

3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033,233.71	16,279,810.81
材料费用	9,431,773.04	8,744,680.03
折旧费	1,899,959.41	1,968,232.98
测试、加工、维护费	474,263.07	955,792.93
咨询费	701,008.00	
其它	675,799.58	258,599.58
合计	32,216,036.81	28,207,116.33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887,163.93	2,298,997.78
减：利息收入	1,767,675.27	1,731,596.45
减：汇兑收益	1,461,797.75	599,990.11
加：手续费及其他支出	269,046.31	441,718.99
合计	-1,073,262.78	409,130.21

其他说明：手续费及其他支出主要是银行贷款担保费、手续费支出。

4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610,845.61	5,155,141.10
其他	2,117,593.43	2,265,757.88
合计	5,728,439.04	7,420,898.98

4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090.29	628,426.39
合计	-204,090.29	628,426.39

4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293,877.51	2,194,622.04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5,071.18	-132,501.32
合计	6,128,806.33	2,062,120.72

4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83,104.12	-991,362.3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7,208.90	-1,466,041.1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11,554.41	-397,438.87
合计	-378,758.61	-2,854,842.36

4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209,920.69	-3,370,551.38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080,911.59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5,538.12	-33,312.87
十二、其他	-78,872.03	101,484.36
合计	-7,314,166.19	-3,302,379.89

其他说明：其他是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4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8,271.27	54,350.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8,271.27	54,350.53
合计	-28,271.27	54,350.53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预提产品质量保证金转回	10,951,184.16		10,951,184.16
其他	435,682.65	1,446,566.51	435,682.65
合计	11,386,866.81	1,446,566.51	11,386,866.81

其他说明：

本年营业外收入-预提产品质量保证金转回主要系转回向客户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提的产品质量保证导致，具体详见“七、26、预计负债”下附说明。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08,010.59	244,785.66	1,108,010.59
对外捐赠	40,196.99	29,301.20	40,196.99
违约及罚款支出	1,284.05	95,678.66	1,284.05
其他	39,952.17	61,513.05	39,952.17
合计	1,189,443.80	431,278.57	1,189,443.80

4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107,104.84	12,315,556.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713,974.28	1,480,198.18
合计	13,821,079.12	13,795,754.1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2,860,958.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429,143.7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8,483.8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127.2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2,415.2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2,027.8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0,447.66
其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及境外所得应补税款）	-4,712,543.07
所得税费用	13,821,079.12

4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节七、30。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518,132.27	8,560,840.93

保证金及押金	1,122,300.00	320,000.00
其他	65,481.32	86,251.87
合计	3,705,913.59	8,967,092.8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付现	15,461,745.34	21,288,465.76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0	
手续费等	147,187.60	205,220.27
合计	16,608,932.94	21,493,686.0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774,940.49	1,731,596.45
合计	1,774,940.49	1,731,596.45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3,150,000.00
合计		3,1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中介机构费		15,939,802.00
融资担保费		248,865.75
合计		16,188,667.7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4,710,602.08	55,750,000.00	1,892,341.66	58,054,716.66		54,298,227.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926,781.95		382,723.61	20,309,505.56		
合计	74,637,384.03	55,750,000.00	2,275,065.27	78,364,222.22		54,298,227.08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无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9,039,879.08	102,782,135.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7,692,924.80	6,157,222.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780,547.70	25,855,096.93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207,336.26	954,190.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271.27	-54,350.5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8,010.59	244,785.6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4,090.29	-628,426.3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09,126.69	-32,588.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28,806.33	-2,062,120.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87,421.73	-438,981.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20,087.20	1,919,179.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31,516.97	-6,255,189.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754,719.85	-30,071,746.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708,242.02	-10,330,905.0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52,641.10	88,038,301.3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0,908,862.18	198,408,410.4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98,408,410.46	92,706,742.9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500,451.72	105,701,667.4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0,908,862.18	198,408,410.46
其中: 库存现金	86,772.31	104,817.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0,822,089.87	198,303,593.1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908,862.18	198,408,410.46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承兑汇票保证金、国际信用证保证金、ETC 保证金	7,851,798.18	4,192,357.31	承兑保证金、国际信用证保证金及 ETC 保证金无法随时取用, 不属于现金或可即时转换为现金的资产
合计	7,851,798.18	4,192,357.31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1,344,025.91	7.0288	9,446,889.32
欧元	135,760.61	8.2355	1,118,056.51
港币			
日元	175,246,113.00	0.0462	8,096,370.42
韩元	669,950.00	0.00486	3,255.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 欧元	201,045.59	8.2355	1,655,710.96
应收账款			
其中: 美元	902,162.93	7.0288	6,341,122.80
欧元	1,599,917.04	8.2355	13,176,116.78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欧元	527.88	8.2355	4,347.36
其他应付款			
其中：欧元	389.73	8.2355	3,209.62
应付账款			
其中：欧元	84,161.80	8.2355	693,114.50
应付票据			
其中：日元	8,460,039.39	0.0462	390,853.82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本位币选择依据
J. M. S.	控股子公司	荷兰	欧元	主要经营环境中，主要的货币是欧元

53、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36,653.69	243,695.78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2,170.23	-3,239.70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将办公楼租赁给瑞迪实业	46,666.67	

合计	46,666.67	
----	-----------	--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033,233.71	16,279,810.81
材料费用	9,431,773.04	8,744,680.03
折旧费	1,899,959.41	1,968,232.98
测试、加工、维护费	474,263.07	955,792.93
咨询费	701,008.00	
其它	675,799.58	258,599.58
合计	32,216,036.81	28,207,116.3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2,216,036.81	28,207,116.33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瑞迪佳源机械有限公司	13,079,000.00	四川眉山	四川眉山	机械零部件制造、销售	70.00%		出资设立
眉山市瑞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四川眉山	四川眉山	机械零部件制造、销售	60.00%		出资设立
J. M. S. Europe B. V.	500,000.00	荷兰	荷兰	机械零部件销售	80.00%		出资设立

其他说明：J. M. S. 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50 万欧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四川瑞迪佳源机械有限公司	30.00%	3,419,517.59		21,030,591.0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司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四川瑞迪佳源机械有限公司	82,482,642.64	89,923,593.26	172,406,235.90	95,189,451.16	7,114,814.44	102,304,265.60	74,401,917.16	96,794,950.26	171,196,867.42	104,901,030.59	7,380,850.34	112,281,880.9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四川瑞迪佳源机械有限公司	150,287,222.38	11,398,391.97	11,398,391.97	17,879,698.58	133,094,850.07	3,638,471.00	3,638,471.00	3,005,192.79

十、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9,526,848.13	719,492.67		1,645,388.41		8,600,952.39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950,000.00	136,307.33		736,307.33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476,848.13	855,800.00		2,381,695.74		8,950,952.39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	2,381,695.74	1,467,100.02
其他收益	1,229,149.87	3,688,041.08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节、五的相关内容。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此，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①汇率风险：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日元和韩元有关，除本集团下属子公司 J. M. S. Europe B. V. 以欧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报告期内，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外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美元	1,344,025.91	1,221,297.41
货币资金-欧元	135,760.61	1,998,905.57
货币资金-日元	175,246,113.00	81,131,147.00
货币资金-韩元	669,950.00	669,95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欧元	201,045.59	
应收账款-美元	902,162.93	1,973,568.01
应收账款-欧元	1,599,917.04	1,408,893.15
预付款项-欧元	36,944.53	53,024.40
其他应收款-欧元	527.88	2,229.65
存货-欧元	507,547.81	546,992.58
其他流动资产-欧元	29,473.00	
固定资产-欧元	55,713.52	46,553.19
应付账款-欧元	84,161.80	196,301.82
应付票据-日元	8,460,039.39	84,880,000.00
合同负债-美元	93,664.12	110,697.53
合同负债-欧元	86,630.57	70,339.34
应交税费-欧元	17,439.00	30,072.94
其他应付款-欧元	389.73	174.69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②利率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和港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 4,250,000.00 元，及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 50,000,000.00 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③价格风险：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采购钢、铜、铝制成制动器或同步轮等，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年末，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包括：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对客户的信用额度进行审核，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51,640,097.76 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745,623,046.40	4,021,784.13	385,963.97	577,309.98	750,608,104.48
货币资金	308,760,660.36				308,760,660.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7,080,047.06				167,080,047.06
应收票据	70,796,799.28				70,796,799.28
应收账款	175,976,293.97	3,314,765.53	219,642.72	436,784.98	179,947,487.20
应收款项融资	22,260,284.49				22,260,284.49
其他应收款	748,961.24	707,018.60	166,321.25	140,525.00	1,762,826.09
金融负债	181,380,057.95	439,838.54	930,433.03	248,738.81	182,999,068.33
短期借款	54,298,227.08				54,298,227.08
应付票据	390,853.82				390,853.82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87,949,870.68	439,838.54	930,433.03	248,738.81	89,568,881.06
应付职工薪酬	38,741,106.37				38,741,106.37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汇率变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2,029,570.19	2,029,570.19	2,234,694.25	2,234,694.25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2,029,570.19	-2,029,570.19	-2,234,694.25	-2,234,694.25

2)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产生影响。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123,698,328.18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157,385,018.57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到期兑付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50,104,229.21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331,187,575.96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157,385,018.57	165,071.18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到期兑付	50,104,229.21	
合计		207,489,247.78	165,071.18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123,698,328.18	123,698,328.18
合计		123,698,328.18	123,698,328.18

其他说明

2025 年度，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 123,698,328.18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余额为 42,537,148.01 元。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背书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67,080,047.06		167,080,047.06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7,080,047.06		167,080,047.06
（4）理财产品		167,080,047.06		167,080,047.06
（二）应收款项融资			22,260,284.49	22,260,284.4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67,080,047.06	22,260,284.49	189,340,331.55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较短，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包括未上市公司股权(私募股权)、以及私募基金等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比例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单位采用收益法或市场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	咨询投资服务业	53,000,000.00 元	32.39%	32.3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2.39%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卢晓蓉系公司董事长，直接持有公司 16.49%的股份，其配偶王晓直接持有公司股权 6.22%，卢晓蓉及王晓通过瑞迪实业间接持有公司 32.39%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55.10%的股份，对公司形成实质控制，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卢晓蓉、王晓。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徐勇	持有子公司瑞通机械 40.00%的股权
苏建伦	持有子公司瑞迪佳源 11.40%的股权
苏红平	持有子公司瑞迪佳源 11.20%的股权
武莉	苏红平的配偶
杨雪梅	苏建伦的配偶
舒菊蓉	徐勇的配偶
四川衡纵律师事务所	董事王敏的儿子任律所合伙人
四川省科技装备业商会	实控人担任法定代表人、会长
四川现代职业学院	控股股东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四川衡纵律师事务所	接受劳务	407,232.69		否	511,006.29

四川省科技装备业商会	商会会费	100,000.00		否	
四川现代职业学院	接受劳务	10,477.50		否	
合计		517,710.19		否	511,006.2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现代职业学院	提供服务	9,433.9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无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成都瑞迪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办公楼	46,666.67	46,666.6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无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卢晓蓉、王晓	10,000,000.00	2022年12月15日	2025年12月14日	是
瑞迪实业、卢晓蓉、王晓	11,000,000.00	2022年06月30日	2025年06月29日	是
卢晓蓉、王晓、瑞迪智驱	10,000,000.00	2023年02月27日	2025年02月26日	是
瑞迪实业、卢晓蓉、王晓、苏建伦、杨雪梅、瑞迪智驱	10,000,000.00	2023年02月21日	2025年02月20日	是
卢晓蓉、苏建伦、苏红平、杨雪梅、武莉、瑞迪智驱	6,000,000.00	2022年11月25日	2025年11月24日	是
苏建伦、杨雪梅、瑞迪智驱	5,000,000.00	2024年02月01日	2025年01月25日	是
苏建伦、杨雪梅、瑞迪智驱	5,000,000.00	2024年02月02日	2025年01月25日	是
苏建伦、杨雪梅、瑞迪智驱	10,000,000.00	2024年01月15日	2030年01月14日	否
苏建伦、苏红平、瑞迪智驱	15,000,000.00	2024年10月31日	2027年10月30日	否
苏建伦、杨雪梅、瑞迪智驱	4,000,000.00	2025年02月25日	2026年02月24日	否
苏建伦、杨雪梅、瑞迪智驱	6,000,000.00	2025年02月25日	2026年02月24日	否
苏建伦、杨雪梅、瑞迪智驱	10,000,000.00	2025年06月26日	2026年06月25日	否
徐勇、舒菊蓉、瑞迪智驱	5,000,000.00	2025年06月26日	2028年06月25日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4,656,221.78	4,917,839.75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四川衡纵律师事务所	275,157.18		83,300.00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须作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以现有总股本 77,165,30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人民币（含税），未分配利润减少，应付股利增加。	15,433,060.00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送红股，以此计算拟增股 30,866,120。股本增加。	30,866,120.00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利润分配方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

	<p>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6,658,518.65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023,614.00 元，减去应付普通股股利 61,732,240.3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27,444,684.22 元，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251,347,348.55 元。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297,608,077.65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202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51,347,348.55 元。</p> <p>经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情况，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以现有总股本 77,165,30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5,433,06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30,866,12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77,165,300 股增加至 108,031,420 股。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将以实施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并将遵循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比例不变的原则对转增股本总额进行调整。</p>
--	---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2,140,632.49	152,004,213.51
1 至 2 年	3,206,444.81	577,600.86
2 至 3 年	140,107.42	94,464.02
3 年以上	515,769.98	802,704.61
3 至 4 年	78,985.00	27,483.06
4 至 5 年		1,994.90
5 年以上	436,784.98	773,226.65
合计	156,002,954.70	153,478,983.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000.00	0.07%	100,000.00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虽						100,000	0.07%	100,000	100.00%	

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		.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6,002,954.70	100.00%	8,423,726.85	5.40%	147,579,227.85	153,378,983.00	99.93%	8,357,247.18	5.45%	145,021,735.82
其中：										
账龄组合	155,557,775.46	99.71%	8,423,726.85	5.42%	147,134,048.61	153,030,434.80	99.71%	8,357,247.18	5.46%	144,673,187.62
关联方往来款项组合	445,179.24	0.29%			445,179.24	348,548.20	0.23%			348,548.20
合计	156,002,954.70	100.00%	8,423,726.85	5.40%	147,579,227.85	153,478,983.00	100.00%	8,457,247.18	5.51%	145,021,735.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1,695,453.25	7,584,772.66	5.00%
1 至 2 年	3,206,444.81	320,644.48	10.00%
2 至 3 年	140,107.42	42,032.23	30.00%
3-4 年	78,985.00	39,492.50	50.00%
4-5 年			70.00%
5 年以上	436,784.98	436,784.98	100.00%
合计	155,557,775.46	8,423,726.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根据本集团历史坏账损失，复核了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适当性后，认为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账龄仍是本集团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标记，因此，本集团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损失以账龄为基础，按以前年度原有的损失比率进行估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445,179.24		
合计	445,179.2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457,247.18	42,563.94	183,168.00	259,252.27		8,423,726.85
合计	8,457,247.18	42,563.94	183,168.00	259,252.27		8,423,726.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9,252.2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6,293,236.90		16,293,236.90	10.28%	814,661.85
第二名	15,825,434.85		15,825,434.85	9.98%	791,271.74
第三名	5,837,084.16		5,837,084.16	3.68%	291,854.21
第四名	5,623,712.62		5,623,712.62	3.55%	281,185.63
第五名	5,374,568.25		5,374,568.25	3.39%	268,728.41
合计	48,954,036.78		48,954,036.78	30.88%	2,447,701.8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835,305.94	24,847,760.20
合计	20,835,305.94	24,847,760.2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0,108,720.32	24,169,006.73
代扣代缴职工社保、公积金	241,159.14	146,069.95
保证金及押金	734,164.85	1,130,564.85
备用金	21,587.18	91,789.75
其他	423,581.79	425,731.22
合计	21,529,213.28	25,963,162.5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98,592.50	1,135,728.24
1至2年	707,018.60	10,982,433.05
2至3年	10,890,643.30	11,415,117.49
3年以上	9,332,958.88	2,429,883.72
3至4年	8,588,078.77	1,780,316.39

4 至 5 年	607,355.11	
5 年以上	137,525.00	649,567.33
合计	21,529,213.28	25,963,162.5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726,602.30		388,800.00	1,115,402.30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99,576.75		84,781.79	-414,794.96
本期核销	6,700.00			6,7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0,325.55		473,581.79	693,907.3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15,402.30	-414,794.96		6,700.00		693,907.34
合计	1,115,402.30	-414,794.96		6,700.00		693,907.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7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瑞迪佳源机械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8,360,576.69	1 年以内、2-3 年、3-4 年	85.28%	
眉山市瑞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748,143.63	2-3 年、3-4 年、4-5 年	8.12%	

苏州凯良拓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388,800.00	1-2 年	1.81%	388,800.00
成都欧迪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55,842.50	1-2 年、2-3 年、3-4 年、4-5 年	0.72%	37,188.50
成都伟杰通塑胶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24,000.00	1-2 年、2-3 年、4-5 年	0.58%	36,400.00
合计		20,777,362.82		96.51%	462,388.5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410,200.00		11,410,200.00	11,410,200.00		11,410,200.00
合计	11,410,200.00		11,410,200.00	11,410,200.00		11,410,2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四川瑞迪佳源机械有限公司	9,095,050.00						9,095,050.00	
眉山市瑞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J. M. S. Europe B. V.	1,715,150.00						1,715,150.00	
合计	11,410,200.00						11,410,2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3,846,859.37	352,769,323.58	486,937,082.86	330,301,063.58
其他业务	6,441,525.66	37,079.60	6,160,857.30	186,947.01
合计	510,288,385.03	352,806,403.18	493,097,940.16	330,488,010.5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510,288,385.03	352,806,403.18	510,288,385.03	352,806,403.18
其中：				
电磁制动器	348,161,681.98	236,651,402.79	348,161,681.98	236,651,402.79
精密传动件	88,634,389.69	73,909,646.02	88,634,389.69	73,909,646.02
谐波减速机	54,539,625.14	33,467,037.73	54,539,625.14	33,467,037.73

其他	18,952,688.22	8,778,316.64	18,952,688.22	8,778,316.64
按经营地区分类	510,288,385.03	352,806,403.18	510,288,385.03	352,806,403.18
其中：				
内销	429,700,185.51	290,521,325.94	429,700,185.51	290,521,325.94
外销	80,588,199.52	62,285,077.24	80,588,199.52	62,285,077.24
按销售渠道分类	510,288,385.03	352,806,403.18	510,288,385.03	352,806,403.18
其中：				
直销	510,288,385.03	352,806,403.18	510,288,385.03	352,806,403.18
合计	510,288,385.03	352,806,403.18	510,288,385.03	352,806,403.1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73,290,803.98 元，其中，173,290,803.98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957,847.72	2,194,622.04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5,071.18	-132,501.32
合计	6,792,776.54	2,062,120.72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8,271.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58,995.36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089,787.22	主要系理财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97,423.01	主要系转回向客户预提的产品质量保证金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44,110.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4,471.22	
合计	15,559,352.8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0%	1.5865	1.58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8%	1.3513	1.351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